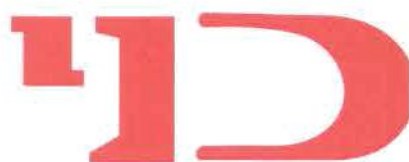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原值为 21,740,366.8 元，其中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13,761,240.80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7,979,126.00 元。上述资产抵押、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目前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对相关资产的使用。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偿还借款，抵押权人有权依法请求对抵押物、质押物进行处置。届时，公司将失去被处置部分的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其正常生产经营将因此受到一定的影响。

（二）对单一客户依赖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148,597,875.13 元、325,834,063.68 元、327,512,554.54 元，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0.03%、85.69%、89.12%。报告期内公司向第一大客户上海大众的销售收入金额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106,643,595.23、227,269,286.81、233,552,156.60，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64.61%、59.77%、63.55%。从数据来看，公司对单一客户的销售较为集中，如果主要客户选择其他供应商，势必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利润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金额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165,062,456.88 元、380,220,622.10 元、367,505,033.02 元，营业收入 2014 年比 2013 年增长 3.46%。同期公司净利润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23,399,158.06 元、56,381,809.38 元、69,608,932.53 元，净利润 2014 年比 2013 年减少 19%。2014 年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按照营业收入的 1.25% 税率核定征收所得税，2014 年按 25% 的税率查账征收所得税，所得税增加

355.13%。因公司与下游客户合作多年，目前收入增长缓慢，若中国汽车行业增长进一步放缓，公司将面临利润下滑风险。

（四）下游行业景气度波动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营业绩很大程度上受到汽车整车行业的景气状况所制约，国民经济结构和宏观调控等多种因素会对汽车的生产产生影响，公司的生产、销售、盈利也会相应的出现波动。近年来，由于国内汽车市场竞争激烈，整车销售价格持续下降。整车价格下降势必会导致整车厂将产品降价压力部分转嫁给零部件制造企业，导致汽车零部件价格下降，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直接影响。

（五）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国内主要企业零部件企业纷纷扩大产能导致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同时，国际上的知名企业积极在国内投资建厂，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市场竞争一方面有利于公司积极创新，增强自身技术实力，提高企业竞争力；另一方面，对公司的生产、运作及经营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如不能适应新的竞争环境，直接对企业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六）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治理不够规范，存在诸如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制度、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等不规范现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制定了《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和员工尚需学习和贯彻新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此外，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也愈加复杂，这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按设计有效执行，公司治理风险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成长。

（七）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业务往来，包括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从关联方租赁房屋、向关联方贷款和借款。上述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尚未制定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制度，存在发生重大关

联交易的风险。公司采取以下防范措施降低风险：（1）股份公司成立后，对有限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进行整改，关联销售与采购交易严格采用市场定价机制。

（2）股份公司制定并执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强化公司关联交易的规范运作。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的执行以上措施，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仍然存在。

（八）补缴税款风险

2014 年度因高于市场价值的采购关联交易需调增所得税，公司的控股股东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出具了承诺函，承诺若诚烨股份因上述关联交易而涉及特别纳税调整事项，需要补缴税款的，承诺人将全部应补缴税款金额足额补偿给诚烨股份。2014 年度，公司因关联交易存在被税务主管机关作出特别纳税调整，存在补缴税款的法律风险。

（九）核定征收转查账征收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采用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启动新三板挂牌事项以来，为符合监管的要求，2014 年公司向税务局递交了申请材料，申请公司的所得税征收方式由核定征收改为查账征收。经上海市嘉定区国家税务局重新鉴定，并根据公司的汇算清缴报告、缴税凭证，公司自 2014 年度起已按查账征收的方式调整并缴纳了企业所得税。上海市嘉定区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嘉定区分局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出具证明，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13 日期间均按期申报纳税，依法纳税，未发现偷税漏税行为及受到任何税务行政处罚。限时执行申报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书》，承诺若未来公司因报告期内核定征收所得税问题被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追缴 2013 年度的税款，由本人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应缴纳的税款及滞纳金/或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若公司因此遭致有权行政部门处罚而遭受损失的，由本人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虽然，主管税务机关已经出具公司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能够按照规定申报纳税，未曾受到涉税处罚的证明，同时，实际控制人也已对报告期内可能存在的税务风险作出承诺，但仍无法排除可能受到主管税务机关的处罚风险。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 义	1
一、常用词语释义.....	1
二、专用技术词语释义.....	2
第一章 基本情况	3
一、公司基本情况.....	3
二、股份基本情况.....	3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2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
六、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15
第二章 公司业务	17
一、主要业务概况.....	17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21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28
四、与业务相关的重要情况.....	40
五、公司商业模式.....	48
六、行业概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48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8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8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70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71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1
五、同业竞争情况.....	72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	79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8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81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84
第四章 公司财务	86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86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说明.....	92
三、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说明.....	108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2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18
六、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34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39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39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7
十、资产评估情况.....	147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48
十二、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149
十三、风险提示.....	149
第五章 定向发行	151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股票发行情形的说明.....	151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51
三、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51
四、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52
五、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54
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55
第六章 有关声明（附后）	156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6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6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企业、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诚烨股份	指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诚烨、诚烨有限	指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上海大众	指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上海汽车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海通证券、主办券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近二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
报告期各期末、近二年及一期末	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用技术词语释义

冲压件	指	冲压件是靠压力机和模具对板材、带材、管材和型材等施加外力，使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冲压件）的成形加工方法
辊压技术	指	通过顺序配置的多道次成型轧辊，把卷材、带材等金属板带不断的进行横向弯曲，以制成特定断面型材的工艺技术
三维拉弯技术	指	通过对辊压型材的左右夹紧、左右引伸、左右旋转、左右升降、上翻下翻、左右摆臂成型等几个机械动作逐步使零件成型的工艺技术
高强度板冲压技术	指	通过合理的 CAD/CAE 工程进行成型分析，在冲压模具制造前期对结构进行合理优化和回弹补偿，以保证零件的稳定性，并有效缩短项目开发周期
高光亮外饰板注塑	指	通过高品质的注塑设备，提高料筒、注射成型模具温度，保证原材料注射前的品质和一致性，提高材料在模具内的流动性
机器人焊接技术	指	通过高品质的工业机器人和焊接设备，集工艺理论、机械机构及电气控制等为一体的自动化生产技术
激光焊技术	指	通过高品质的精密工业机器人和光纤激光器，集工艺理论、机械机构及电气控制等为一体的自动化焊接生产技术
PLC 控制	指	在传统的顺序控制器的基础上引入了微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自动控制技术和通讯技术而形成的一代新型工业控制装置，目的是用来取代继电器、执行逻辑、记时、计数等顺序控制功能，建立柔性的程控系统
SSAB	指	是全球高强钢领先制造商，总部设在斯德哥尔摩市中心
JIT	指	及时供货
LAH	指	一般标准供货
VLB	指	货交模块供应商
EDI	指	电子数据交换
BKM	指	Bedarf and Kapa Managementsystem,上海大众的物料需求管理系统
SGS	指	全球领先的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机构，是全球公认的质量和诚信基准
ISO/TS16949	指	对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 ISO9001:2008 的特殊要求，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目前，国内外各大整车厂均已要求其供应商进行 ISO/TS16949:2009 认证，确保各供应商具有高质量的运行业绩，并提供持续稳定的长期合作，以实现互惠互利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效礼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年5月2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	发行前4,500.00万元，发行后5,000.00万元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宝凤路505号
邮编	201808
公司电话	021-39979311
公司传真	021-39979300
电子邮箱	scy@schengye.com
公司网站	http://www.schengye.com
董事会秘书	王振川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C36）。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2011年），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分类代码：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分类代码：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类（分类代码：13101010）。
主要业务	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	75056527-0

二、股份基本情况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发行前45,000,000股，发行后50,000,000股

挂牌日期	【】
------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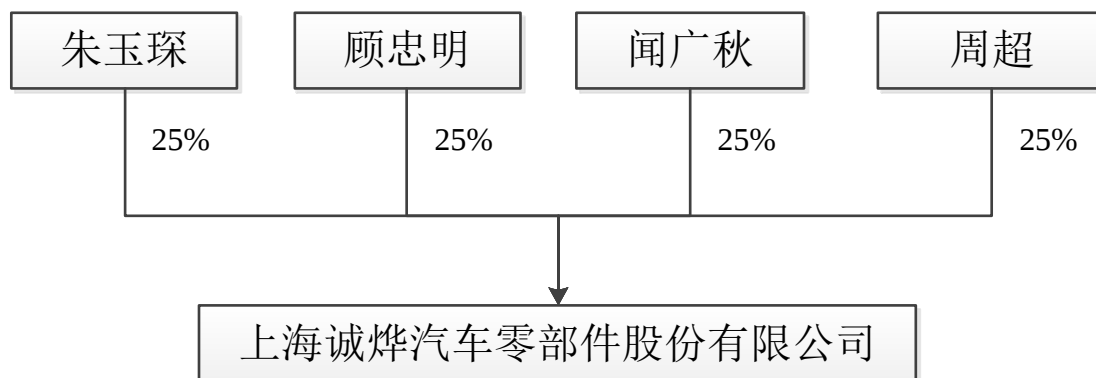
2、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东均为发起人。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尚不足一年，因此公司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

份数量为 0.00 股。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 争议事项
1	朱玉琛	11,250,000	25.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顾忠明	11,250,000	25.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周超	11,250,000	25.00	境内自然人	否
4	闻广秋	11,250,000	25.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45,000,000	100.00	-	-

（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朱玉琛，男，194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南大学（原南京工学院），大学本科学历。1964 年 9 月至 1991 年 12 月，历任上海汽车齿轮厂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2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上海三和汽车橡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上海程达汽车

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5月至2015年7月，历任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本届任期自2015年7月28日至2018年7月27日。

顾忠明，男，195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嘉定区朱家桥中学，初中学历。1967年1月至1973年12月，农村劳动；1974年1月至1994年12月，任朱桥乡潘家村村办企业厂长；1995年1月至今，任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本届任期自2015年7月28日至2018年7月27日。

周超，男，196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重型机械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8月至1985年8月，任东北重型机械学院助教；1985年9月至1988年3月，于东北重型机械学院攻读研究生；1988年4月至今，历任燕山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01年5月至2004年6月，任秦皇岛燕大汽车附件厂厂长；2004年8月至今，任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12月至今，任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长兼总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秦皇岛哥特尼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已注销）董事长；2010年11月至今，任天津贝林思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思维自动化设备（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思维精密工具（天津）有限公司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本届任期自2015年7月28日至2018年7月27日。

闻广秋，男，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重型机械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8月至1986年8月，任东北重型机械学院助教；1986年9月至1989年4月于东北重型机械学院攻读研究生；1989年5月至2001年4月，任秦皇岛旋压机厂工程师、副厂长；2001年5月至2004年7月，任秦皇岛燕大汽车附件厂副厂长；2004年8月至2005年11月，任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09年1月，任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2月至今，历任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

件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烟台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一直为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四人合计持有公司100.00%的股权。四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四人在公司历次股东会对各项议案的表决均保持一致，并共同决策公司战略发展和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2015年7月1日，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各方确认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各方应当在股份公司每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召开前，对该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事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后进行投票；各方同意在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投票选举、高管提名及投票选举中保持一致；各方应当共同向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提出提案，每一方均不会单独或联合他人向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提出未经过各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的提案；各方在履行其他股东（或董事）权利和义务等方面，应保持一致行动。因此，可认定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朱玉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顾忠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周超，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闻广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六）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公司设立并变更名称、经营范围

公司成立于2003年5月27日，系自然人朱玉琛、顾忠明共同出资设立，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为私营企业法人。朱玉琛、顾忠明各以货币认缴250万元出资，各占注册资本的50%。

同日，上海同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同诚会验[2003]第5-469号），确认全体股东已缴纳注册资本500万元。

2003年5月2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向诚烨有限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3年6月19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由“上海诚烨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变更“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由“汽车零配件制作、加工”变更为“汽车零部件制作、加工”。

诚烨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玉琛	250.00	50.00	货币
2	顾忠明	250.00	5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诚烨有限设立时的500万元实缴出资系由上海鹿程贸易有限公司代为验资。验资结束后，公司将500万元转付至上海鹿程贸易有限公司。根据当时生效的公司法，公司成立后，股东不得抽逃出资。股东顾忠明、朱玉琛委托第三方公司代验资的行为不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公司设立时的出资存在瑕疵。

2008年1月31日，公司以未分配利润625万元补缴实收资本500万元，余下125万元作为本次补缴涉及的全体股东应交个人所得税。

根据2014年12月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徐行工商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原始出资情况的说明》，公司在2003年5月注册公司时属于代验资，2008年1月公司对原始出资不规范行为进行了自查自纠，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按照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整规办等三部门《关于本市开展整治企业设立中“三虚”行为工作意见的通知》精神，对公司原始出资不规范的行为，不再追究行政责任。诚烨有限设立时存在出资瑕疵，但该瑕疵已经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补缴的形式进行了弥补和纠正。

2、诚烨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9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顾忠明将其持有的公司250万元股权中的125万元转让予周超，朱玉琛将所持有的公司250万元股权中的125万元转让给闻广秋。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每一份额出资作价1元，由股东协商后确定。

同日，顾忠明与周超、朱玉琛与闻广秋就上述事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06年10月10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玉琛	125.00	25.00	货币
2	顾忠明	125.00	25.00	货币
3	周超	125.00	25.00	货币
4	闻广秋	125.00	25.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3、诚烨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8年2月25日，经上海佳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佳安会审【2008】第156号审计报告显示，截止2008年1月31日，诚烨有限所有者权益为33,965,040.60元，其中，实收资本5,000,000.00元，资本公积19,189,071.78元，

盈余公积 1,441,430.63 元，未分配利润 8,334,538.19 元。诚烨有限以经审计确认的资本公积 19,189,071.78 元中的 19,180,000.00 元转增注册资本，未分配利润 8,334,538.19 元中的 3,820,000.00 元转增注册资本。

2008 年 2 月 29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公司原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3,50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股东顾忠明原出资 125 万元，本次增资 875 万元，增资后股东顾忠明出资 1,000 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25%；股东周超原出资 125 万元，本次增资 875 万元，增资后股东周超出资 1,000 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25%；股东朱玉琛原出资 125 万元，本次增资 875 万元，增资后股东朱玉琛出资 1,000 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25%；股东闻广秋原出资 125 万元，本次增资 875 万元，增资后股东闻广秋出资 1,000 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25%。

2008 年 2 月 28 日，上海佳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佳安会验【2008】第 325 号）。经审验，截止 2008 年 2 月 27 日，上海诚烨已经收到各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500 万元。其中：周超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79.5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95.5 万元，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朱玉琛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79.5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95.5 万元，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顾忠明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79.5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95.5 万元，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闻广秋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79.5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95.5 万元，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截止 2008 年 2 月 27 日，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根据公司提供的完税凭证，本次增资涉及的 382 万元(税前 477.5 万元)未分配利润已由公司代扣代缴了个人所得税。2008 年 3 月 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出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玉琛	1,000.00	25.00	货币、净资产
2	顾忠明	1,000.00	25.00	货币、净资产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3	周超	1,000.00	25.00	货币、净资产
4	闻广秋	1,000.00	25.00	货币、净资产
合计		4,000.00	100.00	-

4、2015年7月28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全体股东会议，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的净资产11,264.84万元按照2.5033: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数45,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余额6,764.8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整体变更系由诚烨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其拥有的诚烨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份额折股，未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

2015年7月21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对各发起人投入的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517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7月1日止，诚烨有限已收到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净资产112,648,364.08元进行的出资，按照2.5033:1比例折合股本45,000,000股，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67,648,364.08元计入资本公积。2015年7月28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5年8月11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新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4,500万元。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玉琛	11,250,000	25.00	净资产
2	顾忠明	11,250,000	25.00	净资产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3	周超	11,250,000	25.00	净资产
4	闻广秋	11,250,000	25.00	净资产
合计		45,000,000	100.00	-

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影响公司股权明晰的问题，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情况

朱玉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顾忠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周超，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三）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王栩，男，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大学工业经济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8月至2003年5月，就职于上海包装城有限公司招商部；2003年6月至2015年7月，任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本届任期自2015年7月28日至2018年7月27日。

葛效礼，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MBA），在职研究生，工程师。1987年7月至1992年5月，历任秦皇岛耐火材料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2年6月至2003年4月，任秦皇岛开发区科技开发总公司供销部经理。2003年5月至2015

年 7 月，历任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届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

（二）监事情况

朱晓锋，男，198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第二工业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供销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届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

郑亚萍，女，197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办公自动化及机关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质保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本届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

高晓峰，男，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嘉定工业技术学校行政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3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技术骨干。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本届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28 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葛效礼，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王栩，副董事长，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王振川，197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200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本届任期自 2015 年 7 月 28 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除特别标明外均为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43,677,868.23	192,785,741.99	184,434,916.77
股东权益合计	112,648,364.08	136,249,206.02	114,841,216.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112,648,364.08	136,249,206.02	114,841,216.00
每股净资产（元/股）	2.50	3.41	2.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0	3.41	2.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77%	29.33%	37.73%
流动比率（倍）	1.44	2.60	2.24
速动比率（倍）	1.09	1.76	1.63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65,062,456.88	380,220,622.10	367,505,033.02
净利润	23,399,158.06	56,381,809.38	69,608,932.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99,158.06	56,381,809.38	69,608,932.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508,715.84	56,599,681.76	69,594,509.35
毛利率	26.39%	23.85%	22.70%
净资产收益率	20.77%	41.38%	6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0.77%	41.54%	6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1.41	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1.41	1.7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8	6.33	6.12
存货周转率（次）	2.60	6.77	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51,250.65	56,728,217.81	71,267,669.8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	1.42	1.78

注 1：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注 2：2013 年、2014 年按照 4000 万注册资本，2015 年 5 月 31 日按照 45,000,000 股本计算相关比率。

注 3：表中财务指标引用公式：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是指流动资产扣除存货和预付账款后的余额；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7)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

(9)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电话	(021) 23219667
传真	(021) 63411061
项目负责人	田淼
项目小组成员	王一、焦艳、宋丽娜、赵肖萌、黄夏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	黄宁宁
住所	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层
联系电话	(021) 52341668
传真	(021) 52341670
经办律师	赵威、汤荣龙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6楼
联系电话	(021) 6352 5500

传真	(021) 6352 5566
经办人	赵蓉, 张意明, 李华斌, 潘清, 刘哲池, 顾谷兰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住所	北京市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23 层
联系电话	(010) 68081474
传真	(010) 68081109
经办人	赵任任、汪仁华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 58598980
传真	(010) 58598977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概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冲压件、导槽导轨、焊接件三大类别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产品应用于汽车的车身系统，随上海大众、上海汽车等整车厂的整车进度同步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拥有辊压、拉弯、冲压、焊接、注塑等工艺的加工中心，可以为上海大众、上海汽车等整车厂及其模块供应商提供相应的汽车零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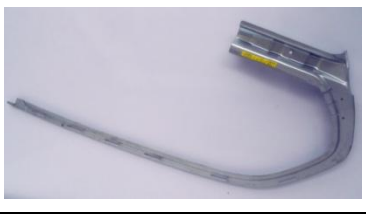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分为冲压件、导槽导轨、焊接件三大类，其技术特点及用途具体如下（代表性零件、如果是左右对称件则选左件加以说明）：

1、冲压件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用途	产品图片
6R0 805 029B 左封板	普通冲压+电阻焊零件。此产品结构复杂，需采取多次拉伸+翻边的冲压生产工艺。零件台阶面的质量要求较高，拉伸工序必须由油压机生产以保证零件质量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New Polo 车型白车身之封板加强板。	
3T5 833 567 左加强板	普通冲压零件。进口瑞典 SSAB 超高强度钢板，经拉伸+整形工艺制作而成，当车身受到侧向撞击力时，有效保护车身。 ➤ 应用于上海大众 Superb 车型车门内加强板。	

5N0 827 177 左后盖铰链加强板 总成	普通冲压+电阻焊零件。产品与汽车后盖内板精确匹配，达到对内板的加强作用；电阻凸焊螺纹板的强度要求较高，用于满足铰链的强度安装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Tiguan 车型后盖内铰链板加强板。	
5C0 804 057 左车架副支架	普通冲压零件。产品与汽车纵梁精确匹配，以满足尺寸要求。冲压须多道拉伸工艺，以保证成型凸包的材料变薄要求，从而达到整车对性能的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New Passat 车型纵梁车架副支架。	
1K0 809 131 减震器支座加强板	普通冲压零件。产品与前减震器精确匹配，以满足尺寸要求。冲压须多道拉伸工艺，以保证成型凸包的材料变薄要求，从而达到整车对性能的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Touran、Octavia 车型减震器支座加强板。	
5E0 831 327 前门上铰链支座	普通冲压零件。产品型面匹配面接近 90%，质量要求较高，必须通过全型面拉伸的成型工艺，以满足质量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Octavia NF 车型车门铰链支座加强板。	

2、导槽导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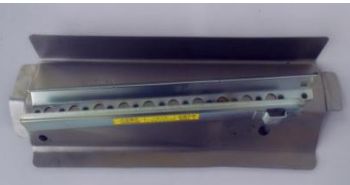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用途	产品图片
3T5 833 601 左后门窗框总成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冲压（切头、冲孔、切角）工序制成成品。横截面与玻璃密封胶条匹配。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匹配质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Spurb 车型后门窗框导槽。	
1Z0 831 603 左前门窗框	采用辊压+三维拉弯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的直条形。经过三维立体拉弯工序和非标冲切工序制成成品。 外型面与车门外板包边加工，横截面与玻璃密封胶条匹配。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匹配质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Octavia 车型车门窗框。	

18D 831 601 左前门窗框	采用辊压+三维拉弯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的直条形。经过三维立体拉弯工序、非标冲切、非标点焊工序制成成品。 外型面与车门外板包边加工，横截面与玻璃密封胶条匹配。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匹配质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New Lavida 车型前车门窗框。	
18D 833 601C 右后门窗框	采用辊压+三维拉弯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的直条形。经过三维立体拉弯工序、非标冲切、工业机器人点焊工序制成成品，机器人焊接可很好的保证焊点精确位置和焊接强度。 外型面与车门外板包边加工，横截面与玻璃密封胶条匹配。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匹配质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New Lavida 车型后车门窗框。	
5L0 831 605 导槽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冲压（切头、冲孔、切角）工序制成成品。产品的外型面与车门外板包边加工，横截面与玻璃密封胶条匹配。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匹配质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Octavia NF 车型前门窗框导槽。	
5GD 831 643A 导槽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冲压（切头、冲孔、切角）工序制成成品。 产品的外型面与车门外板包边加工，横截面与玻璃密封胶条匹配。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匹配质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Lamando 车型前门窗框导槽。	
DCQ21A-211 左前门导轨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冲压（切头、冲孔、切角）工序制成成品。 产品的横截面与玻璃升降器为滑动接触。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产品质量。 ➤ 应用于上海通用别克凯越车型的玻璃摇窗机总成，诚烨同时生产该车型的四根摇窗机导轨。	
DCQ29-210 左前门导轨总成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冲压（切头、冲孔、切角）工序制成成品。 产品的横截面与玻璃升降器为滑动接触。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产品质量。 ➤ 应用于上海通用赛欧车型的玻璃摇窗机总成，诚烨同时生产该车型的四根摇窗机导轨。	
DCQ43-211 左前门导轨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冲压（切头、冲孔、切角）工序制成成品。 产品的横截面与玻璃升降器为滑动接触。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产品质量。	

	制，保证产品质量。 ➤ 应用于长城哈弗 H6 车型的玻璃摇窗机。	
DCQ58-211 左前门导轨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冲压（切头、冲孔、切角）工序制成成品。 产品的横截面与玻璃升降器为滑动接触。严格的公差控制，保证产品质量。 ➤ 应用于吉利帝豪 GC9 车型的玻璃摇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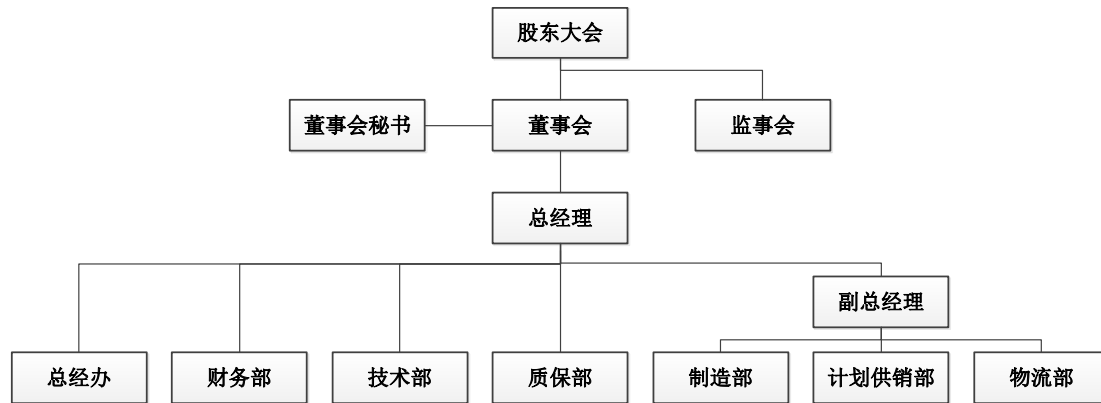
3、焊接件

产品名称	产品技术特点及用途	产品图片
18D 810 607A 左门槛加强板	采用高强度钢板冲压工艺生产，保证车身强度的前提下，可大大降低整车车身的重量。成熟的机器人焊接可很好的保证焊点精确位置和焊接强度。 ➤ 应用于上海大众 Lavida 车型的门槛加强板总成。	
18D 809 511 后门槛加强板总成	采用高强度钢板冲压工艺生产，保证车身强度的前提下，可大大降低整车车身的重量。成熟的机器人焊接可很好的保证焊点精确位置和焊接强度。 ➤ 应用于上海大众 New Lavida 车型的门槛加强板总成。	
5LD 809 597 门槛加强板总成	采用高强度钢板冲压工艺生产，保证车身强度的前提下，可大大降低整车车身的重量。成熟的点焊工艺保证了产品的强度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YETI 车型的门槛加强板总成。	
5E0 810 609 门槛腹板加强板	采用高强度钢板冲压工艺生产，保证车身强度的前提下，可大大降低整车车身的重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Octavia NF 车型的门槛加强板总成。	
1TD837889 03C 左前门饰板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多道冲压（切头、翻边、冲孔、切角）工序；专用阴极电泳线和专用外饰件油漆线对零件进行涂装加工。保证零件的外观 AUDIT 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Touran 车型的门柱饰板。	
56D837901 041 左前门饰板	采用注塑一体成型技术，德马格注塑机和热流道精确控制注塑参数。保证零件的外观 AUDIT 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New Passat 车型的门柱饰板。	
6R4853289A 041 塑料盖板	采用注塑一体成型技术，德马格注塑机和热流道精确控制注塑参数。保证零件的外观 AUDIT 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Cross Polo 车型的门柱饰板。	
6VD853289B 9B9 亚光 B 柱左饰板	采用注塑一体成型技术，德马格注塑机和热流道精确控制注塑参数。保证零件的外观 AUDIT 要求。 ➤ 应用于上海大众 Fabia NF 车型的门柱饰板。	

10095570 左前门分隔柱	采用辊压成型技术，钢带通过辊压模具逐渐成形，并完成质量很高的相同截面；经过后续多道冲压（切头、翻边、冲孔、切角）工序；专用阴极电泳线和专用外饰件油漆线对零件进行涂装加工。保证零件的外观 AUDIT 要求。 ➤ 应用于上海汽车 MG3 车型的门柱饰板。	
180 802 569 座椅底部托架	高强度板冲压+焊接座椅托架零件。产品与汽车地板焊接匹配，产品滑槽与汽车座椅滑轮滑动匹配，要求极高。通过特殊冲压成型工艺保证零件关键尺寸。 ➤ 应用于上海大众 New Lavida 车型座椅滑轨焊接总成。	
5N0802225 支座焊接总成	高强度板冲压+焊接座椅托架零件。采用高强度钢板冲压工艺生产，保证车身强度的前提下，可大大降低整车车身的重量。汽车座椅与之进行精确匹配，产品质量和性能的保证可提高整车的安全性能。成熟的机器人焊接很好的保证焊点精确位置和焊接强度。 ➤ 应用于上海大众 Tiguan 车型座椅托架支座焊接总成。	
5Q0802381B 座椅支撑板总成	高强度板冲压+焊接座椅托架零件。采用高强度钢板冲压工艺生产，保证车身强度的前提下，可大大降低整车车身的重量。激光焊接强度大大超过普通电阻焊，加之与汽车座椅精确匹配，产品质量和性能的保证可大大提高整车的安全性能。成熟的机器人焊接可很好的保证焊点精确位置和焊接强度。 ➤ 应用于上海大众 Touran NF 车型座椅托架支座焊接总成。	
7L0860321A 调整键块	采用冲压级进模生产单件，再用冲床铆接拼装成总成，最后对零件表面进行电泳处理（外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Tiguan 车型的后备箱随车工具（坡道停车的时候垫在轮子后避免滑坡）。	
6VD 807 109A 前保险杠总成	采用辊压在线焊接技术，生产保险杠主体；采用冲压工艺生产吸能盒等配件，用气保焊机器人焊接工艺完成主体和配件的拼装，最后对零件表面进行电泳处理（外协）。 ➤ 应用于上海大众 Fabia NF 车型的前保险杠总成。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内部重要组织机构及主要职能具体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	总经理	(1)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组织制订公司经营方针、经营目标、经营计划，分解到各部门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制订并落实公司各项规章制度、改革方案、改革措施； (3) 提出公司组织机构设置方案； (4) 提出公司经营理念，主导企业文化建设的基本方向，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生活环境，培养员工归属感，提升企业的向心力、凝聚力、战斗力； (5) 负责处理部门相互之间事务矛盾和问题； (6) 负责公司投资项目选定； (7) 负责审核公司经营费用支出； (8) 决定公司各部门人员的聘用任免。对公司的经济效益负责，拥有经营指挥权和各种资源分配权； (9) 其它事关公司全局的工作。
2.	副总经理	(1) 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经营目标（如营业收入、成本控制、利税总值、投资回报率等）和管理目标（如人才培养、财务达标、安全生产等）； (2) 贯彻执行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在总经理的领导下，协助管理公司日常工作； (3) 协助总经理对生产经营计划的实施和检查； (4) 协助总经理制定公司发展规划、经营计划、产品开发计划； (5) 掌握控制及处理各种紧急情况的方法与步骤，妥善处理各种突发性事件； (6) 具体负责分管（如计划供销、制造、物流等）工作，并为公司研究和制订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提供建议和行动方案； (7) 组织检查各岗位责任制、员工守则、工作制度、经营管理、行政管理、现场项目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并作考核记录； (8) 完成董事会安排和总经理交办的其它工作；
3.	总经办	(1) 负责公司的人事行政及后勤管理工作，厂规厂纪的制订及监督执行； (2) 进行人力资源管理，负责收集人才信息，主导招聘及面试工作；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3) 实施培训需求调查, 整合年度培训计划; (4) 处理员工工伤事宜及职业健康安全事宜; (5) 主抓公司安全体系工作, 制订、推展安全、环境、保安、消防、建筑、美化管理制度; (6) 全公司信息设施规划与管理; (7) 公司业务计划的汇编及各部门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的跟踪统计; (8) 异常事项的原因查找和纠正措施的制订及落实。
4.	财务部	(1) 成本结算(包括原物料费用、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在制品、成品费用等); (2) 财务凭证的确认、审核及处理; (3) 资金管理及调度, 编制收支计划表并进行相关分析; (4) 编制财务报表、内部管理报表, 定期向总经理汇报; (5) 存货、固定资产的清点、管理、监督; (6) 会计档案的装订及保管; (7) 异常事项的原因查找和纠正措施的制订及落实; (8) 参与新产品报价(财务部完成上海大众网上最终报价);
5.	技术部	(1) 负责本程序系统的建立; (2) 负责产品开发的规划、输入、输出、审查、验证、评审、确认及变更管制; (3) 负责样品阶段交期的控制、确认; (4) 负责开发样品制作阶段的调控; (5) 技术资料的提供与确认核准; (6) 新产品工艺流程的制订; (7) 异常事项的原因查找和纠正措施的制订及落实; (8) 参与新产品报价(负责新产品的工艺方案设计审核、成本理算等); (9) 对客户诉怨的产品进行真因分析和改善对策的拟定。 (10) 负责技术革新及持续改进。
6.	质保部	(1) 负责工厂的进料、制程、成品的监控与测量; (2) 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和检查各部门的质量管理工作, 配合处理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质量问题; (3) 主导客户抱怨的处理, 并追踪其纠正和预防措施的实施和验证; (4) 负责收集、整理有关质量信息, 统计分析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5) 负责作好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和持续改进工作; (6) 负责公司计量、检测仪器的管理工作, 建立各类检测仪器台帐和校验计划, 并组织实施; (7) 参与供应商评定和供应商质量保证能力的评鉴工作; (8)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收集和处理用户质量信息; (9) 异常事项的原因查找和纠正措施的制订及落实。
7.	制造部	(1) 设备保障安全及保养维护, 设备操作标准指导, 设备故障管理、性能精度维持与改善; (2) 保养计划制定, 能源管理、预算预备品管理;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3) 现场生产维持，每日故障对应管理、设备点检维持实施； (4) 生产设备维护、改善实施、应急处置，保全动力设备维持和检测； (5) 废水及空气固定污染源的管理、操作与改善； (6) 新机台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7) 负责生产过程中产品搬运、贮存、防护与管理并作好清洁、整理工作，控制好各种物料损耗及资源浪费； (8) 负责生产过程中及客户退货方面不合格品的返工等处理； (9) 负责生产中不同状态产品的标识； (10) 负责生产过程的的操作管理，进行文明、安全生产活动； (11) 负责对员工进行持续岗位技能教育，提高产品质量及工作效率； (12) 负责所属仪器设备、工装工具、设施的日常保养、管理工作； (13) 对制造生产能力进行评估； (14) 异常事项的原因查找和纠正措施的制订及落实； (15) 一般异常的分析与处理及协助良率改善； (16) 负责半成品仓库的管理； (17) 根据计划供销部的《月生产计划》及大众 BKM 需求计划编制《周生产计划》，并拉动主要原材料及标准件的供货。
8.	计划 供销部	(1) 根据公司总体营销目标和要求，制订营销计划、营销方针与政策，对销售业务活动的过程及结果进行管理； (2) 负责市场讯息的收集、整理、分析与反馈，归类管理售后服务与客户投诉，并建立客户档案； (3) 负责客户满意程度的调查与分析评价； (4) 代表本公司与客户进行各项事务沟通协调； (5) 审核客户订单的相关内容：单价、数量、交期、金额以及客户服务有关事项； (6) 代表本公司向客户发出应收帐款对帐及落实收款事宜，确保销售货款的及时、安全回收； (7) 负责客户对产品特性要求信息进行收集与反馈（包含产品的法律法规需求部分）； (8) 生产安排，确保计划的达成； (9) 根据订单的实际需求制订采购计划，并主导落实； (10) 收集和分析供方信息、材料市场趋势，制订有效采购策略，建立稳定的供货管道，确保采购的产品满足规定的采购要求； (11) 负责按比质、比价、公开的原则组织选择合格供方，降低采购成本和采购周期； (12) 负责对采购工作进行统筹策划，合理控制采购进程，确保满足生产需求； (13) 负责供方按照公司的要求提供产品的能力评价和选择供方，以及主导制定选择，评价和重新评价的准则； (14) 负责材料异常后的处置与外部连结； (15) 异常事项的原因查找和纠正措施的制订及落实。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9.	物流部	(1) 负责工厂的内部物流(原材料领用、半成品搬运、成品入库搬运); (2) 负责工位器具的日常进出台账管理(在大众 EDI 系统内操作),并跟踪工位器具的及时回收;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销售流程

由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特点,公司跟整车厂签订的是长期的销售条款,只规定一般的物流准则和质量控制要求,并不涉及具体的标的。目前批量供货阶段具体的供货方式主要有:JIT(Just In Time,及时供货)、LAH(Logistic Standard Lastenheft,一般标准供货)、VLB(Vor Logistic Bereich,货交模块供应商)等三种。公司采用JIT、LAH两种方式供货的,货物直接供应给整车厂,与整车厂进行财务结算;公司采用VLB进行供货的,货物供应给整车厂的模块供应商,与模块供应商进行财务结算。公司销售给上海大众的产品采用成本加成方式确定产品定价,即按照原材料成本、加工制造费用、废品损失、管理财务费用、包装运输费用以及合理利润的加成定价。

计划供销部每月定时跟客户核对送货单及相关单据,财务部核对送货单及相关单据后进行开票,货款按照双方约定支付。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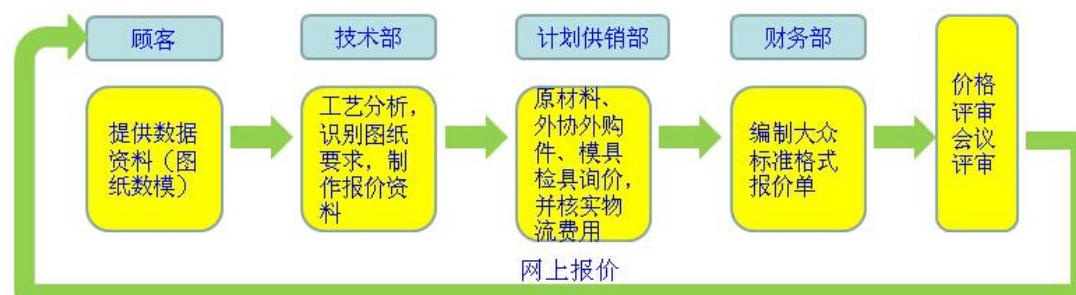
公司采用需求拉动生产的方式安排生产。首先,计划供销部登陆上海大众供应商在线,下载12+6周BKM滚动计划,并以此为基础编制《月生产计划》。然后,制造部结合设备产能,分解为《周生产计划》及《日生产计划》下发给各班组(辊压/冲压/拉弯/焊接等),制造部计划员在诚烨ERP系统内下载《生产订单》,

并以生产订单为基础生成《生产流程卡》，凭生产流程卡到原材料仓库领取原材料，投入生产。最后，生产出来的产品经检验确认合格后，凭《生产流程卡》到仓库办理入库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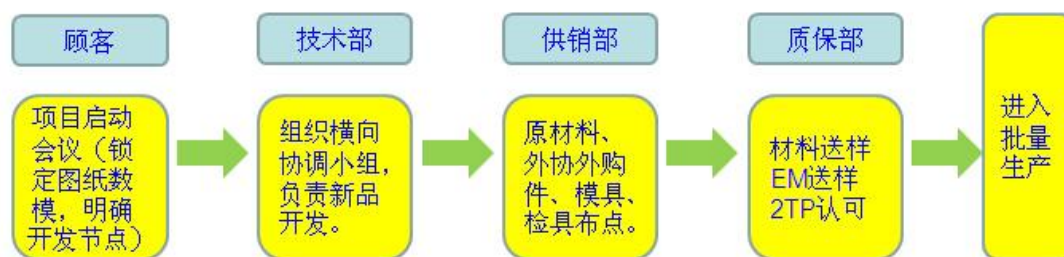
3、研发流程

公司产品随各大整车厂的整车开发同步进行，整车厂在其 EDI 网站上发布询价信息，并提供数据资料（图纸/数模），公司技术部拿到相应的数据资料后会对其进行分析，制作报价资料；计划供销部会就外协外购件、模具、检具向供应商询价，并核算物流费用（包装费及运输费）；财务部根据计划供销部提供的询价信息，编制大众标准格式的报价表；最后组织技术部、计划供销部、制造部、财务部、总经理等参加的“价格评审会议”对价格进行评审，确认无误后向整车厂报价（该流程一般会进行 3-4 轮）。



项目中标后，整车厂会召集零件供应商和模具供应商召开“项目启动会议”，会上会锁定数据状态，明确 EM（check specimen，检验用样件）送样等关键时间节点，会后公司以技术部为主，各职能部门配合成立横向协调项目小组，根据项目会议确定的进度要求，制定开发控制计划；模具、检具、夹具由整车厂认可的供应商负责设计，方案需经公司和整车厂共同确认后投入加工，公司负责跟踪其开发进度。整车厂对零件的认可需经过材料送样、EM（check specimen，检验用

样件）送样、2TP（2 TagesProduktion，两日生产）认可等几个阶段，确定具有稳定的质量控制能力和足够的产能才能进入批量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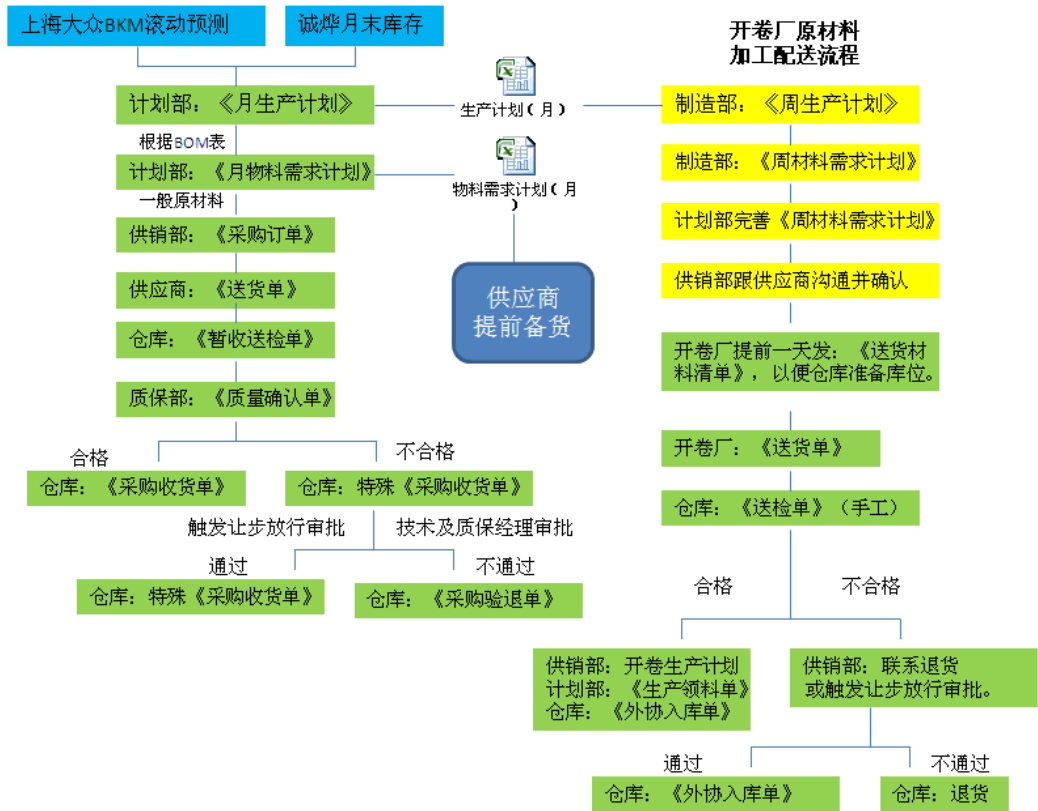


4、采购流程

公司原材料采购频次分两类：用量较少、不太占用空间的物料，每个月下一次订单；用量较多，占用空间较多的物料每周下一次订单。

首先计划供销部的计划员根据客户需求编制《月生产计划》，再编制《月物料需求计划》，第一类用量较少的物料计划员会直接在《需求计划》上注明需求数量及到货时间，采购员以此为依据在诚烨 ERP 系统内做《采购订单》，打印后发给供应商，并跟踪供应商到点凭《采购订单》供货；原材料仓库收到物料后，在 ERP 系统内做《暂收送检单》，质保部检验员确认来料合格后在系统内点击合格，原材料仓库管理员做《采购收货单》收货。

对于用量较多的物料，采购员会将计划员提供的《月需求计划》发给供应商，为供应商备货提供参考，但不作为发货的依据。制造部计划员每周五根据下一周的《生产计划》，编制《周原材料需求计划》、《标准件需求计划》，发给原材料仓库管理员及供销部采购员，采购员以此信息为准要求供应商送货。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围绕汽车车身零件的研发，在辊压、三维拉弯、高强度板冲压、高光亮外饰板注塑和机器人焊接、激光焊的生产上形成了具有自身特点的技术体系，掌握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的特点及技术含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1	辊压技术	(1) 通过顺序配置的多道次成型轧辊，把卷材、带材等金属板带不断的进行横向弯曲，以制成特定断面型材的工艺技术。 (2) 集工艺理论、机械机构及模具 CAD、电气等为一体的自动化生产技术。可实现精密断面制造、不停机定长切断、三维扭度在线成型、侧弧在线成型等关键技术。
2	三维拉弯技术	(1) 通过对辊压型材的左右夹紧、左右引伸、左右旋转、左右升降、上翻下翻、左右摆臂成型等几个机械动作逐步使零件成型的工艺技术。 (2) 各工艺动作以液压控制为主，气缸为辅，统一由 PLC 和触摸屏进行控制。整个控制系统采用接近开关定位发信与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电子尺定位采样, PLC 根据设定的参数和接近开关的讯号及电子尺定位采样数据指令各电器进行后续动作, 从而完成成型工艺循环。 (3) 通过非标冲切工序, 可实现多道传统冲压工序在一道工序完成, 可更好的保证零件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3	高强度板冲压技术	(1) 通过合理的 CAD/CAE 工程进行成型分析, 在冲压模具制造前期对结构进行合理优化和回弹补偿, 以保证零件的稳定性, 并有效缩短项目开发周期。 (2) 应对不同机械性能的高强度板材, 采取不同尺寸模具镶块及可调整的镶块结构, 可满足批量生产过程中零件质量的稳定性。
4	高光亮外饰板注塑	(1) 通过高品质的注塑设备, 提高料筒、注射成型模具温度, 保证原材料注射前的品质和一致性, 提高材料在模具内的流动性。 (2) 采取多段注塑工艺参数, 注射速度先采用低速、中速、再低速, 最后用中速中高压注射, 保压紧凑, 保压压力为 8-9Mpa。并采取较普通注塑更长的冷却时间, 从而有效提高产品外观质量和合格率。
5	机器人焊接技术	(1) 通过高品质的工业机器人和焊接设备, 集工艺理论、机械机构及电气控制等为一体的自动化生产技术。 (2) 通过高精度变位机和 PLC 控制, 可实现产品一次装卡, 多次焊接的加工工艺, 可大大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6	激光焊技术	(1) 通过高品质的精密工业机器人和光纤激光器, 集工艺理论、机械机构及电气控制等为一体的自动化焊接生产技术。 (2) 激光焊接具有焊接强度高、热变形小、焊接速度快、焊接形状多样性等技术特点, 正在成为替代传统汽车白车身电阻点焊的一种手段。 (3) 激光焊接的空间控制性和时间控制性很好, 能够迅速适应多种材料、多种形状和尺寸, 特别适用于柔性加工方式。

(二) 公司无形资产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无形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1、原值	7,979,126.00	13,921,988.00	-	21,901,114.00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7,979,126.00	13,921,988.00	-	21,901,114.00
2、累计摊销	1,289,958.69	182,509.27	-	1,472,467.96
土地使用权	1,289,958.69	182,509.27	-	1,472,467.96
3、账面价值	6,689,167.31	13,739,478.73	-	20,428,646.04
土地使用权	6,689,167.31	13,739,478.73	-	20,428,646.04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2 宗土地，面积分别为 20,080.0 平方米、13,449.1 平方米，账面原值 21,901,114.00 元，账面净值 20,428,646.04 元，以出让方式取得。

使用权人	证号	取得方式	土地面积 (m ²)	用途	座落地	他项权利	终止日期
诚烨有限	沪房地嘉字 (2008) 第 005490 号	出让	20,080.0	工业	嘉定区徐行镇宝凤路 505 号	抵押	2056.12.21
诚烨有限	沪房地嘉字 (2015) 第 07128 号	出让	13,449.1	工业	徐行镇 55 街坊 6/22 丘	-	2065.1.29

注：因诚烨有限整体变更为诚烨股份导致的上述土地使用权人名称变更的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且完成该等变更不存在法律障碍。

2、专利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 13 项，全部为实用新型专利。各项专利均为正常使用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
1.	一种 U 型工件的冲压工装	201420861270.7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2.	一种用于支架焊接的夹具	201420861286.8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3.	凹形零件的冲压成型模具	201420861336.2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4.	一种零件连续生产模具	201420861608.9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5.	导轨模具	201420861782.3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
6.	一种铆接的铆冲头结构	201420862718.7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7.	窗框辊压件连续切断工装	201420862764.7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8.	用于零件焊接的夹具结构	201420862987.3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9.	斜顶滑块式模芯结构	201420863064.X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10.	带扭度摇窗机导轨的生产工装	201420862072.2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4.12.31
11.	翻边零件凸包结构	201520074577.7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2.03
12.	一种U型导槽焊接专用电极结构	201520075171.0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2.03
13.	U型导槽焊接专用电极结构	201520075117.6	实用新型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2.03

注：因诚烨有限整体变更为诚烨股份导致的上述专利的权利人名称变更的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且完成该等变更不存在法律障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经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为：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类型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
1.	镀锌钢板凸焊工艺优化方法	2015100552336	发明专利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2.03
2.	高强钢焊接工艺优化方法	2015100551174	发明专利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2.03
3.	光亮饰板加工工艺	2015100552571	发明专利	诚烨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2.03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被许可使用的专利有6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	名称	许可人	被许可人	许可类型	许可期限
1.	2013204848129	内螺纹制造装置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	诚烨有限	独占许可	2014.12.22 至 2020.12.21
2.	2014203810716	螺母排出机构以及攻丝装置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	诚烨有限	独占许可	2014.12.22 至 2020.12.21

3.	2013204813384	冷挤压装置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	诚烨有限	独占许可	2014.12.22 至 2020.12.21
4.	2014204303136	定位机构以及攻丝装置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	诚烨有限	独占许可	2014.12.22 至 2020.12.21
5.	2014204303263	引导机构以及攻丝装置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	诚烨有限	独占许可	2014.12.22 至 2020.12.21
6.	2014204303460	卷材切割装置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	诚烨有限	独占许可	2014.12.22 至 2020.12.21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序号	证书编号	资质名称	设计产品范围	检验单位	有效期限
1	IATF 0158076 SGS CN07/2111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TS16949:2009)	汽车用金属外饰板、窗框, 冲压件焊接总成及塑料件的制造	SGS	2013.3.6 至 2016.3.5

（四）特许经营权

公司的产品不属于特许经营产品，不需取得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固定资产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626,611.41	6,665,707.39	8,960,904.02
机器设备	45,512,340.95	21,859,243.11	23,653,097.84
运输工具	1,984,961.84	1,406,345.72	578,616.12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542,486.12	466,768.91	75,717.21
办公设备	4,860,826.03	3,527,891.50	1,332,934.53
合计	68,527,226.35	33,925,956.63	34,601,269.72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 2 处土地均取得房地产权证，详见本章“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之“（二）公司无形资产”。公司在其中一块土地上建有房屋，建筑面积 14126.23 平方米，产权明晰。另一处土地尚未动工建设。

2、生产设备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用机器设备情况如下表（原值 40 万元以上）：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1	汽车座椅托架激光三维焊接系统	4,803,418.80	4,727,364.66
2	油漆线	3,095,561.93	154,778.10
3	注塑机	2,324,102.62	1,477,741.89
4	机械设备-10 年	2,262,304.00	686,232.20
5	机器人点焊工作站	1,307,692.28	759,006.41
6	液压机	1,281,196.58	621,914.15
7	液压机	1,266,837.61	304,041.04
8	压力机	1,196,581.19	978,703.72
9	新朗逸门槛加强板总成机器人点焊工作站	1,170,940.12	818,682.31
10	液压机	1,128,376.07	547,732.54
11	新朗逸门槛加强板总成机器人点焊工作站 70%	933,333.33	689,499.99
12	弯曲设备	866,666.67	43,333.34
13	液压机	820,000.00	229,258.32
14	零星工程款	757,536.65	247,777.59
15	液压机	730,000.00	204,095.82
16	弧焊机器人焊接系统一套（保险杠）	576,923.08	476,442.30
17	注塑机	557,264.96	310,210.83
18	冲床	504,273.50	244,782.74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19	New lavida 车门铰链加强板机器人弧焊工作站	495,726.50	338,746.45
20	电缆	495,020.00	263,804.40
21	双驱动异步拉弯机	473,504.27	432,269.92
22	双驱动异步拉弯机	473,504.25	334,806.94
23	压力机	465,000.00	67,425.00
24	压力机	463,076.92	338,432.03
25	主机	450,000.00	182,812.50
26	压力机	435,555.56	283,837.03
27	压力机	435,555.56	263,148.14
28	压力机	403,418.80	205,407.42
29	New Lvida 门槛加强板总成机器人点焊工作站 0.6 套, (含 18D 810	400,000.00	308,166.65
合计		30,573,371.25	16,540,454.43

(六)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总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在册员工合计 419 名, 具体结构如下:

(1) 按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9	2.15
技术人员	35	8.35
生产及质保人员	298	71.12
销售、物流、计划及辅助人员	68	16.23
财务和行政后勤	9	2.15
合计	419	100

(2) 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本科	17	4.06
大专	19	4.53
大专以下	383	91.41
合计	419	100

(3) 按照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21-30（含）岁	145	34.61
31-40（含）岁	194	46.30
41岁（含）以上	80	19.09
合计	419	1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王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情况”。

商春志，男，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8年3月，历任浙江嘉仁模具有限公司设计部设计员；2008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技术部经理。

蒯晓成，男，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技术部技术工程师。

李志明，男，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技术部技术工程师。

李向阳，男，198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技术部技术工程师。

刘磊磊，男，198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技术部技术工程师。

赵际平，男，198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技术部技术工程师。

郑亚萍，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情况”。

梁志敏，女，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8年3月，历任浙江嘉仁模具有限公司工艺部工艺员；2008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质保部经理助理。

陈渊韬，男，198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海洋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2月至2010年7月，历任上海盈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2010年9月至2011年3月，历任上海天灵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采购员；2011年4月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质保部质量工程师。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动。

（七）公司主要荣誉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2015年	嘉定2014年度先进制造业综合实力奖金奖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2014年	2013年度标兵企业	中共嘉定区徐行镇委员会嘉定区徐行镇人民政府
2013年	2013年嘉定区学习型企事业示范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总工会
	2012年度标兵企业	中共嘉定区徐行镇委员会嘉定区徐行镇人民政府
	2012年度嘉定区先进制造业综合实力奖金奖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八）环保及安全生产情况

1、环保

根据《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和《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环发〔2008〕24号），重污染行业主要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环保局印发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冶金行业包括有色金属冶炼（常用有色金属、贵金属、稀土金属、其他稀有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

镀；使用有机涂层，热镀锌（有钝化）工艺）。报告期内，公司未从事有色金属冶炼（常用有色金属、贵金属、稀土金属、其他稀有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镀；使用有机涂层，热镀锌（有钝化）工艺）的生产经营业务。所以，根据公司的行业分类、产品工艺等经营内容，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1）环评批复及验收

2007年07月26日，上海市嘉定区环境保护局于出具嘉环审[2007]BS180号《关于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公司拟在上海市嘉定区徐行区宝凤路505号进行建设，项目占地面积为20081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4522平方米；主要从事轿车内外饰板、门框、拉手支架的生产加工。年设计生产能力为26万套。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主要生产设备由压力机40台、辊压线4条、拉弯机4台、固定焊机6台。预计有员工120人；厂区内设食堂（能源采取清洁能源），不设锅炉、浴室等生活设施。

2007年12月28日，上海市嘉定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嘉环试[2007]184号《关于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试生产（试运行）的审批意见》，查明项目配套的环保措施、环境管理制度等基本落实，认为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和管理措施已按环评文件及我局环评文件的审查意见予以落实，基本符合试生产的环保要求，同意本项目试生产，试生产期限到2008年03月28日止。

2009年01月12日，上海市嘉定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嘉环验表[2009]001号《关于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的审批意见》，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环保治理设施得到落实，排放的污染物基本达到国家和上海市规定的排放标准，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规定》中要求的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公司已取得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的行政许可。

（2）排污许可证

根据嘉环验表[2009]001号《关于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的审批意见》，公司应当在本项目验收后一个月内，到上海市嘉定区环境保护局办理排污申报手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持有《排污许可证》。

对此，嘉定区徐行镇环境保护办公室出具的《情况说明》，关于该镇企业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事宜，嘉定区环境保护局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文件精神，从2015年起，重新开始逐步分批对我区环保手续齐全，污染物根据环评要求达标排放的企业，将分批分次颁发排污许可证，目前在第一批排污许可证发放名单中公司不在名单之列，但公司完全按照环评批复要求，所有污染物均按要求达标排放。

根据嘉环验表[2009]001号《关于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的审批意见》，公司排放的污染物基本达到国家和上海市规定的排放标准，根据嘉定区徐行镇环境保护办公室出具的《情况说明》，公司完全按照环评批复要求，所有污染物均按要求达标排放，公司虽未持有《排污许可证》，但公司未存在违反环评批复所要求的排污标准的情形，未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被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形，同时有鉴于排污许可证采取分次颁发的形式，公司目前未持有排污许可证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可以合理预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技术改造项目的环评审批申请

2015年04月15日，上海市嘉定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沪114环保许管[2015]263号《关于新建高级乘用车激光焊接技术改造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项目拟在徐行镇1001号地块（公司现有生产基地东侧）进行建设，总占地面积为13449.1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0759.5平方米，建成后厂房主要从事高级乘用车激光焊接件的生产，年产轿车门槛加强版、座椅托架、辊压保险杠、车门加强板共计220万件；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

2、安全生产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冲压件、焊接件、导轨导槽，根据公司的行业分类、生产产品等经营内容，公司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 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

在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方面，2015年01月10日，公司已制定公布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及配备安全管理人员管理制度》、《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领导机构》、《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制定、沟通、培训、评审修订与考核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奖惩制度》、

《安全生产投入保障制度》、《工伤保险及安全生产责任险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管理制度》、《领导干部带班管理制度》、《岗位达标班组制度》、

《文件和档案管理制度》、《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制度》、《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三同时”管理制度》、《设备设施验收、拆除和报废管理制度》、《特种设备管理制度》、《设备检维修管理制度》、《风险评价管理制度》、《“三违”行为管理制度》、《危险作业审批制度》、《警示标志和安全防护管理制度》、

《承包商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变更管理制度》、《厂内交通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危险源管理制度》、《职业病预防管理制度》、《劳防用品管理制度》、《应急救援管理制度》、《防火安全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标准化绩效评定管理制度》、《建设项目安全健康管理制度》、《电气临时线审批制度》、《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安全生产防护设备管理制度》、《防尘防毒设施管理制度》、《女工和未成年人保护制度》、《易燃易爆场所管理制度》、《安全生产“五同时”管理制度》、《劳动合同安全监督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在嘉定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和本市有关安全生产及职业卫生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该局行政处罚的情况。

四、与业务相关的重要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的主要构成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收入，公司所生产的汽车零部件分为三类，分别是导槽导轨、冲压件、焊接件。

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导槽导轨	22,159,561.19	13.62	57,639,765.31	15.70	66,010,253.07	18.75
冲压件	55,842,007.86	34.33	121,582,253.77	33.12	111,418,473.45	31.64
焊接件	84,654,342.66	52.05	187,898,798.17	51.18	174,661,098.89	49.61
合计	162,655,911.71	98.54	367,120,817.25	96.55	352,089,825.41	95.81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公司在报告期内各期主要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导槽导轨	13,449,187.73	11.08	38,924,288.87	13.57	41,047,017.00	14.73
冲压件	47,177,299.74	38.87	99,607,395.80	34.73	96,145,986.21	34.51
焊接件	59,098,777.26	48.69	141,024,938.31	49.18	134,972,495.34	48.45
合计	119,725,264.73	98.63	279,556,622.98	97.49	272,165,498.55	97.69

（二）营业外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5 年度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423.18	1.73
政府补助	-	-	24,000.00	100	24,000.00	98.27
合计	-	-	24,000.00	100	24,423.18	1.73

其中政府补助主要为公司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到的徐行镇劳动保障服务中心发放的4050补贴，系上海市政府为鼓励企业录用年满40周岁以上女性困难就业人员以及年满50周岁以上男性困难就业人员所发放的社会保险补贴。

（三）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5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分别为148,597,875.13元、325,834,063.68元和327,512,554.54元，分别占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销售总额的90.03%、85.69%和89.12%。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排名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2015年度 1-5月	1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06,643,595.23	64.61
	2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8,716,056.42	17.40
	3	宁波新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480,671.77	3.32
	4	上海安莱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148,934.41	2.51
	5	南京威迺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608,617.30	2.19
	合计		148,597,875.13	90.03
2014年度	1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27,269,286.81	59.77
	2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7,995,052.46	17.88
	3	上海实业交通电器有限公司电器制造厂	13,530,159.67	3.56
	4	南京威迺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956,799.43	2.09
	5	宁波新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082,765.31	2.39
	合计		325,834,063.68	85.69
2013年度	1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33,552,156.60	63.55
	2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1,508,183.45	16.74
	3	上海实业交通电器有限公司电器制造厂	16,249,864.96	4.42
	4	南京威迺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523,466.24	2.32
	5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78,883.29	2.09
	合计		327,512,554.54	89.1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报告期内主要销售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上海实业交通电器有限公司电器制造厂、南京威迺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宁波新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上海安莱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均为上海大众的模块供应商，最终客户为上海大众。

公司经上海大众评定为A级供应商，排在上海大众的供应商名单之列，与

上海大众签订了长期的框架合作协议，协议只约定了质量要求以及物流准则，不涉及具体标的和标的价格。协议除非一方主动提出解除，否则一直延续下去。公司与上海大众的合作模式是通过公平竞价从上海大众拿到新的车型零部件开发协议，并随整车进度同步开发零部件，根据需要按时为整车提供相应零部件。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占比达到 50%以上，对上海大众及其模块供应商的销售金额占比达到 85%以上，存在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主要系一方面上海大众各车型的销售业绩在业内都处于领先地位，有良好的信誉，所以公司将其作为重点开发的客户，自 2003 年公司设立开始，就以上海大众为主要客户，并保持着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作为上海大众 A 级供应商距离上海大众安亭工厂只有 40 分钟的车程，物流时间短，反应速度快，有益于上海大众的生产经营；再者公司因场地及产能限制，仅能满足以上海大众为主的少量客户的需求，该情况会随着公司土地扩张、新厂区的扩建而得以缓解。

（四）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 5 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分别为 69,367,549.84 元、179,362,260.59 元、157,394,055.58 元，分别占采购总额的 64.24%、65.89% 和 59.67%，采购的原材料包括特定钢材、标准件、零部件等。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2015 年 1-5 月	1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8,971,331.11	17.57
	2	无锡复达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18,420,000.24	17.06
	3	上海安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026,400.68	13.91
	4	上海骏裕物资有限公司	10,812,532.52	10.01
	5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137,285.30	5.68
		合计	69,367,549.84	64.24
2014 年度	1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46,438,344.75	17.06
	2	上海创吟贸易中心	46,225,372.03	16.98
	3	无锡复达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39,701,193.70	14.58
	4	上海骏裕物资有限公司	32,847,278.00	12.07
	5	上海安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4,150,072.12	5.20

期间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合计	179,362,260.59	65.89
2013年度	1	上海骏裕物资有限公司	42,219,984.42	16.01
	2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38,408,968.45	14.56
	3	上海泉逸贸易商行	32,794,956.29	12.43
	4	无锡复达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29,058,203.99	11.02
	5	上海安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4,911,942.43	5.65
		合计	157,394,055.58	59.6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五）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合同类别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买受人名称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销售框架协议	2013.7.2	汽车冲压/注塑零部件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期限 2 年，合同到期自动延长 1 年，延长不受次数限制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3.1.4	NEW LAVIDA/TOURAN/YETI 冲压件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1.6	NEW LAVIDA/TOURAN/LAVIDA DRIVAT/YETI 冲压件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6	NEW LAVIDA/TOURAN/LAVIDA DRIVAT/YETI 冲压件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4.1.1	零件	宁波新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1	新明锐/凌渡零件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3.1.1	NEW	上海安莱德	2013.1.1 至	已经完成

合同类别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买受人名称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LAVIDA 零件	汽车零部件 有限公司	2013.12.31	
	2014.9.23	Octavia NF 零件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1	NEW LAVIDA 零件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3.3.8	M-K 调整 键块	上海宝山大 陆汽车配件 有限公司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3.17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3.19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2.12.25	DCQ00 等 车型导轨	上海实业交 通电器发展 有限公司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3.12.12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4.12.23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3.1.8	NEW LAVIDA 三角窗导 轨	上海申密橡 胶制品有限 公司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1.6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29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3.1.1	SANTAN A NF 冲压 件	江苏凌云恒 晋汽车零部 件有限公司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1.1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1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3.2.26	NEW PASSAT 散件	南京威迩德 汽车零部件 有限公司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4.28	新朗逸零 件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3.23	NEW PASSAT 散件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销售框架协议	2013.3.27	TOURAN /DERIVA T 零部件	上海大众联 翔汽车零部 件有限公司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4.23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合同类别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买受人名称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销售框架协议	2015.6.19	TOURAN /DERIVAT 零部件	上海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注：因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特殊性，汽车整车公司与零部件配套公司签署合同后，均为长期配套合作，合同供货周期较长。在具体业务发生时，双方会通过订单进行确认。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类别	签订日期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采购框架协议	2013.1.10	上海安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钢材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1.10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28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框架协议	2013.1.14	上海骏裕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1.8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28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框架协议	2013.12.03	上海市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进口钢材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8.25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4.27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协议	2013.4.25	上海阿而本工贸有限公司	进口钢材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9.2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4.30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框架协议	2013.8.22	无锡复达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冲压零部件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3.21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30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框架协议	2013.7.16	上海鹤亭机械	电泳工序	2013.1.1 至	已经完成

合同类别	签订日期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涂装厂		2013.12.31	
	2014.2.10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2.10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框架协议	2013.2.22	上海永太汽车 零部件厂	标准件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1.2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27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框架协议	2012.8.17	上海锐宸实业 有限公司	钢材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2014.4.22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5.1.28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框架协议	2015.4.21	太仓市新塘实 业有限公司	镀锌工序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采购协议	2014.08.15	武汉法利莱切 割系统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焊接系统		正在履行
采购框架协议	2015.02.01	上海新树金属 制品有限公司	钢材存 储、加工、 配送	2015.1.1 至 2015.12.31	正在履行

注：公司每年与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框架协议内容包括采购产品的种类和单价，具体采购数量根据实时的订单另行下订。

3、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银行 或个人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万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 方式
1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 定支行	20141000482	970	以贷款实际提款日 的中国人民银行同 期同档次贷款基准 利率上浮 15%	2014.11.19 至 2015.11.06	最高额 抵押
2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 定支行	20151000079	900	以贷款实际提款日 的中国人民银行同 期同档次贷款基准 利率上浮 15%	2015.3.25 至 2016.3.3	最高额 抵押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	20151000086	890	以贷款实际提款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5%	2015.3.26 至 2016.03.18	最高额抵押
---	---------------------	-------------	-----	----------------------------------	------------------------	-------

4、抵押合同

序号	抵押银行	合同编号	抵押限额（万元）	抵押期限	抵押物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	20121000536201	2601	2012.12.12 至 2015.12.11	权属证明：沪房地嘉字（2008）第 005490 号 土地：嘉定区徐行镇宝凤路 505 号 房产：嘉定区徐行镇宝凤路 505 号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	20131000148201	2754	2013.5.2 至 2016.4.25	权属证明：沪房地嘉字（2008）第 005490 号 土地：嘉定区徐行镇宝凤路 505 号 房产：嘉定区徐行镇宝凤路 505 号

5、产学研合作协议、技术咨询合同

合作单位	合作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作期限
秦皇岛燕山大学科技开发总公司	新朗逸后门窗框拉弯技术	12000.00	2014.10.30 至 2016.10.30

6、专利许可合同

签订日期	许可方	许可内容	合同金额（元）	许可期限	履行状态
2014.12.22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厂	ZL201320484812.9 ZL201420381071.6 ZL201320481338.4	45,000.00	2014.12.22 至 2020.12.21	正在履行
2014.12.22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厂	ZL201420430313.6 ZL201420430326.3 ZL201420430346.0	45,000.00	2014.12.22 至 2020.12.21	正在履行

7、租赁合同

签约日期	出租方	租赁地址	面积（m ² ）	租赁价格（元）	租赁期	履行状态
2015.5.1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徐行镇澄浏路 850 号	1910.96	488,250.00	2015.5.1 至 2017.12.31	正在履行
2014.12.1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徐行镇澄浏路 850 号	2074.16	529,948.00	2015.1.1 至 2017.12.31	已经完成

签约日期	出租方	租赁地址	面积(m ²)	租赁价格(元)	租赁期	履行状态
2014.1.1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徐行镇澄浏路 850 号	2074.16	529,948.00	2014.1.1 至 2014.12.31	已经完成
2013.1.1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徐行镇澄浏路 850 号	2074.16	529,948.00	2013.1.1 至 2013.12.31	已经完成

注：在 2015.1.1 至 2017.12.31 期间，由于租房面积改变，故签订两份租赁合同，签订的第一份合同已经终止。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致力于汽车冲压件、导槽导轨、焊接件等三类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为上海大众、上海汽车等汽车整车厂及其模块供应商提供零部件配套服务。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滚动预测计划安排原材料采购、编制生产计划、组织生产、控制质量并及时交付以满足顾客需求。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进行销售，与汽车整车厂及其模块供应商签订合同，按双方约定的价格及付款周期，按时回笼资金。

公司通过上述业务流程的商业模式销售汽车冲压件、导槽导轨、焊接件产品，并获得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六、行业概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分类，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C36）。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2011 年），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分类代码：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分类代码：C3660）。从公司主营业务看，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发改委”）和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是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审批和管理重大投资项目等。

此外，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行业技术、质量监管等工作；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全行业内商讨行业、国家标准；工信部等部门审议并通过行业、国家标准；国家工商管理总局负责监管行业市场、企业运作；环保部门监管企业生产所造成的环境污染。

（2）自律性组织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及各省级分会是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技术标准的起草和制定、产品质量的监督、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国际交流和行业自律等。

（3）行业标准

汽车行业内普遍推行 ISO/TS16949 (以下称 TS 16949)，其全名是“质量体系汽车供货商——应用 ISO9001:1994 的特殊要求”，简称 ISO/TS16949 标准。ISO/TS16949 标准由美、法、德、意、英 5 国汽车工业部门联合起草，为了协调国际汽车质量系统规范，由世界上主要的汽车制造商及协会于 1996 年成立了一个专门机构，称为国际汽车工作组 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Task Force (IATF)。IATF 的成员包括了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与质量保证技术委员 (ISO/TC176)，意大利汽车工业协会(ANFIA)，法国汽车制造商委员会(CCFA)和汽车装备工业联盟 (FIEV)，德国汽车工业协会(VDA)，汽车制造商如宝马 (BMW)，克莱斯(Daimler Chrysler)，菲亚特(Fiat)，福特(Ford)，通用(General Motors)，雷诺(Renault)和大众(Volkswagen)等各国汽车联合会共同制定，在经过 GM 正式认定后，与各个国家汽车标准（VDA6.1, QS9000, AVSQ 和 EAFQ）等同采用。ISO/TS16949 的推行促进了汽车行业的健康蓬勃发展，起指导性作用。

目前我国汽车产业的政府管理体制是一种政府主导型的管理模式，即在政府与企业 and 市场的关系上，更多情况下是政府占据主导地位。在此管理体制下，形成了涉及投资、消费、产品生产许可、国产化、鼓励与限制发展的产品和项目、贸易与服务等诸多领域的汽车产业政策，这些管理体制和政策都对汽车行业的发

展发挥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也存在对支持自主品牌、自主知识产权方面缺乏力度、核准制不完善等局限性。

2、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近年来，政府加大了对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的扶持力度，出台了多项鼓励政策，主要政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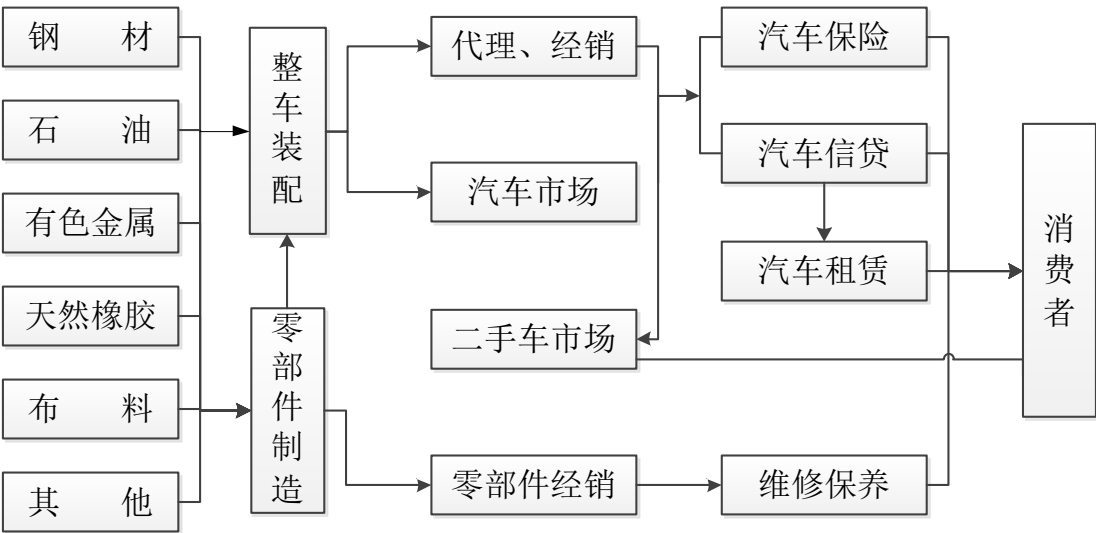
序号	时间	颁布单位	发文字号	主要政策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5	国务院	\	《中国制造2025》	统筹推进“四基”（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发展，加强“四基”创新能力建设，推动整机企业和“四基”企业协同发展
2	2014	国务院	国办发〔2014〕35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	加快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有效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促进汽车产业转型升级
3	2014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4年第53号	《关于免征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	为促进我国交通能源战略转型、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自2014年9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4	2013	工信部等十二部委	工信部联产业〔2013〕16号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
5	2012	国务院	国发〔2012〕22号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	加快培育和发展节能汽车与新能源汽车，既是有效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推动汽车产业可持续发展的紧迫任务，也是加快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和国际竞争优

序号	时间	颁布单位	发文字号	主要政策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势的战略举措
6	201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实现关键零部件技术自主化
7	2011	商务部	\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支持关键零部件
8	2009	商务部 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海关总署、质检总局	商产发[2009]523 号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按照“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的总体要求，落实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促进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9	2009	国务院	\	《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	重点提高汽车冲压、装焊、涂装、总装四大工艺装备水平，实现关键零部件制造所需装备的自主化
10	2009	国务院	000014349/2009-00096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稳定汽车消费，加快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产业升级，促进我国汽车产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11	2009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商务部 工商总局 质检总局	财建[2009]247 号	《关于加大汽车下乡政策实施力度的通知》	进一步完善汽车摩托车下乡政策，加大汽车下乡实施力度，充分发挥汽车下乡惠农强农、拉动消费带动生产的作用
12	2009	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商务部	\	《促进扩大内需鼓励汽车、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方案》	进一步扩大汽车、家电消费，促进扩大内需，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序号	时间	颁布单位	发文字号	主要政策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境保护部			
13	2008	财政部 发改委 海关总署 国税总局	\	《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2008年调整）》	调整目录有利于引导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大力支持汽车、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发展
14	2007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7年第72号	《新能源汽车生产准入管理规则》	促进汽车产品技术进步，保护环境，推进节约能源和可持续发展，鼓励企业研究开发和生产新能源汽车
15	2006	发改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工业[2006]2882号	《关于汽车产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	国家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鼓励汽车生产企业与零部件企业联合开发整车产品
16	2004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按照有利于企业自主发展和政府实施宏观调控的原则，改革政府对汽车生产企业投资项目的审批管理制度，实行备案和核准两种方式。其中，对投资生产汽车零部件的项目实行备案方式，由企业直接报送省级政府投资管理部门备案

（二）行业发展现状

汽车零部件制造是汽车产业链中至关重要的一个环节，其上游主要是汽车零部件的原材料的供应产业，包括冷轧板、热轧板、电镀锌板和热镀锌板等钢材，汽车玻璃、铜、铝等有色金属，以及橡塑等化工产品等，下游主要是对汽车零部件有需求的产业，包括汽车前装市场和汽车后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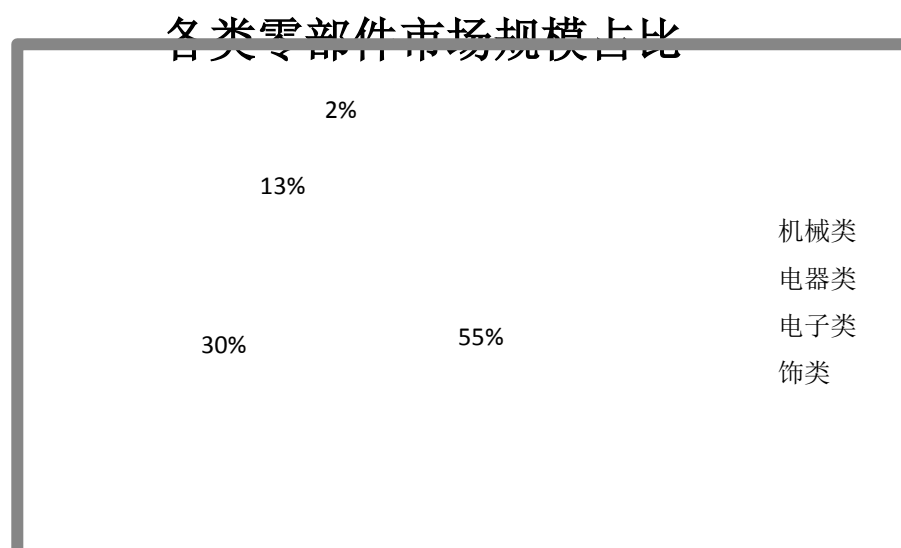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招商证券

汽车一般由发动机、底盘、车身和电气设备四个基本部分组成，因此汽车零部件都是从这四个部分中出来的。按零部件的性质分类，可分为发动机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行驶系统、底盘系统、车身系统、转向系统、电气系统及其他（一般用品、装载工具等）等。各系统对应零部件以及零部件市场规模比例如下：

分类	零部件
发动机	齿形带轮、曲轴、水泵、机油泵、凸轮轴、液压挺柱、气缸盖、喷油器、活塞、限压阀、连杆、油底壳
传动系统	变速器、传动轴、后差速器、后驱动桥
制动系统	防抱死系统、制动总泵、转向盘、制动液管路、刹车卡钳
底盘系统	悬挂系统、汽车悬架、减震器
行驶系统	轮毂、轮胎、车架、车桥、减震器、轮胎、钢板弹簧、车轮
转向系统	转向柱、护罩、转向传动轴、横拉杆、储油罐、转向助力泵、动力缸、回油管、球头
电气系统	发电机、调节器、起动机、点火器、仪表、照明、空调、冷却器、后处理系统、音响装置、雨刷器
车身系统	车灯、车厢及配件、玻璃及车窗、车镜、仪表盘等等

资料来源：招商证券



资料来源：根据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数据整理

1、国际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¹

国际汽车零部件行业具有产业集中的特点。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基本集中在北美、欧洲及日本。这些企业规模大、技术力量雄厚、资本实力充足，引导世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方向。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汽车零部件企业的规模也越来越大，出现了一批年销售收入超过百亿美元的巨型企业。如博世（德国）、江森自控（美国）、大陆（德国）、电装（日本）、玛格纳（加拿大）、德尔福（美国）、固特异（美国）。

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日趋严格的环保法规，以及突飞猛进的高新技术，国际汽车零部件行业近年来呈现出如下发展趋势：

（1）产业转移速度加快

日本、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劳动力成本比较高，导致这些国家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缺乏成本优势。为了应对市场竞争，日本、欧美的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加大了产业转移的速度，中国、印度等国家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

（2）采购全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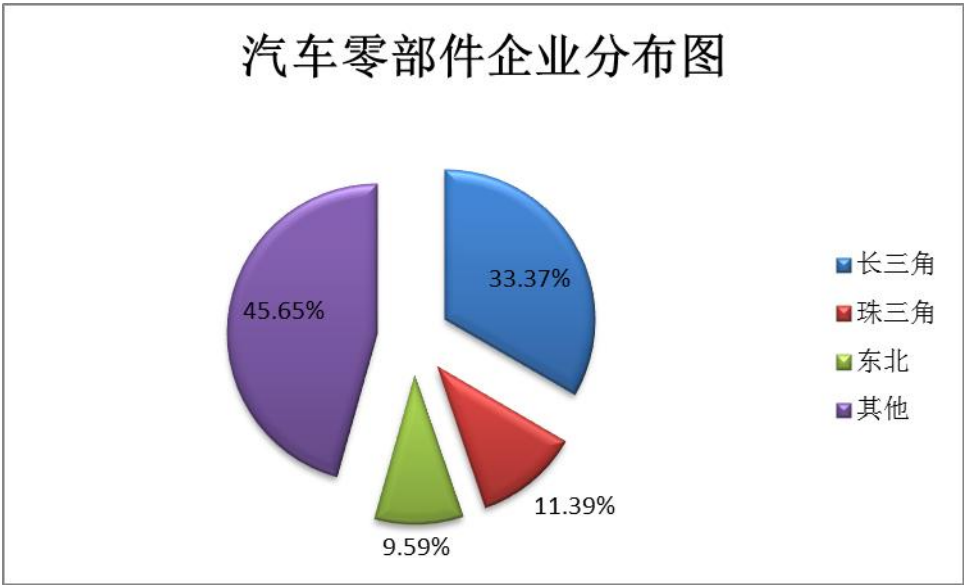
在全球一体化背景下，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世界各大汽车公司为了降低成本，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逐渐减少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采用零部件全球采购

¹ 中国产业信息网：《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现状概述分析》

策略。同时，国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为了获取更大利益，减少甚至停止其部分不占竞争优势产品的生产，转而在全球采购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

2、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是伴随整车工业发展起来的。在八十年代以前，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相对较慢。八十年代以后，通过零部件企业不断的技术引进、改造，与整车制造商分离，以及民营企业通过降低成本、改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等方法，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得以快速发展。目前，我国已经有 20 万家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规模以上的一万家左右，2013 年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总产值达 2.7 万亿，占整个汽车产业的 40%，2014 年突破 60%。目前国内有 1000 多个汽车零部件产业园区，这些产业园区形成了六大零部件产业集群，分别是东北、京津、华中、西南、长三角以及珠三角，其中，长三角地区是汽车零配件和整车制造行业的最大产业集群地，占汽车零配件行业 33%。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化，可以使分工更精细、更专业化、更容易实现规模化，使信息更集中、更快捷，技术创新节奏更快、物流更容易组织，可使经济效益明显提高。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数据整理

通过几十年的发展，中国品牌汽车零部件企业已经基本覆盖绝大部分汽车零部件。根据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发展模式，可以将现有企业归纳并划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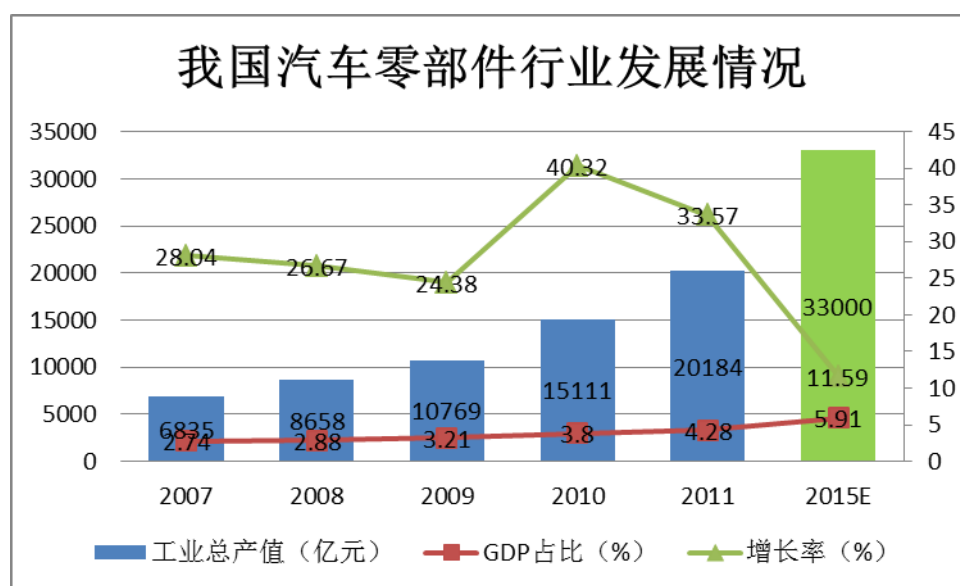
企业类型	企业特征	代表企业	现状
------	------	------	----

企业类型	企业特征	代表企业	现状
主机依附型	与主机厂一体化，有限厂内配套	一汽富奥、东风零部件事业部	探索独立发展模式
政府扶植型	地方政府扶植，为本地主机厂、主车型配套	湖北、广州等地零部件企业	发展不一
市场自主型	民企，以备件市场为主，规模小，发展快	浙江、江苏等地以万向、中鼎、华翔为典型	发展两级分化
外商投资型	外商投资，技术、管理先进，内外市场并举	德尔福、伟世通、博世等投资的企业	经营良好，水平先进，竞争力强

3、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现状²

(1) 伴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飞速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也不断壮大

近年来，我国汽车产业保持快速发展，汽车零部件市场的需求规模也快速增长。2011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总产值超过 2 万亿，增长 33.6%，较 2007 年增长 2 倍，年均增长率超过 30%。受整车产能扩张，后市场不断壮大等影响，预计到 2015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总产值将达 3.3 万亿元，年均保持 10%以上的增速。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数据整理

(2) 与整车市场相比，汽车零配件市场具有更强的成长性

① 汽车零部件需求的三驾马车是：OEM 配套、维修及出口市场，其中以 OEM 配套为主。OEM 配套与整车销量、国产化率以及整车厂之间的利益分配相关。经

² 东滩顾问官网：《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的发展前景和模式》

济发展已使得中国进入普通家庭购买轿车的高峰期,预计未来几年汽车销售依然能保持 10%左右的成长,配套需求有一定保证。其次国产化率的提升有助于改善中国零部件企业的境遇。随着本土技术水平的提升,加上中国企业得天独厚的成本优势,一些合资厂商纷纷使用本地零部件,本土零部件企业面临较大的发展机遇;三是整车厂和零部件企业之间的利益博弈,目前整车厂处于强势地位,不过零部件企业的规模也不断壮大,地位有所提升。

②保有量增加提升售后市场需求。汽车售后市场随着汽车保有量的增加而增长,就大部分零部件种类来讲,这一市场的毛利率相对 OEM 市场低,但周期性波动比较小,甚至有可能在新车销售低迷期反而能够取得更快的增长。2009 年我国汽车保有量大概在 6500 万辆,到 2015 年,我国的汽车保有量有望达到 1.5 亿辆,巨大的保有量成为汽车维修市场需求的强力保障。

③国际上对我国汽车零部件的需求增加。2011 年,全球汽车市场呈现较为稳定的增长态势,国际市场对汽车零部件需求相应增加,同时国产汽车出口快速增长,带动相应维修零部件出口也有较快增长。2011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 532.62 亿美元,增长 28.76%。在汽车零部件出口产品中,行驶系统、汽车电子电器、车身及其附件出口金额最大。行驶系统出口金额 191.56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86%。其中汽车轮胎出口金额 132.12 亿美元,占行驶系统的 68.97%。汽车电子电器出口金额 86.48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65%;车身及其附件出口金额 55.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8.37%。

(3) 汽车零部件投资机会突显

我国一直注重整车发展,而对汽车零部件的关注度不高,相对于汽车整车领域投资,我国汽车零部件领域投资远远不足。在发达国家,整车与零部件的投资比例为 1:1.3 至 1:2,而我国目前仅为 1:0.3,无论在产能规模上,还是在研发投入上都存在明显的不足。

中国汽车市场已经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虽然中国汽车市场持续的高增长态势在 2011 年开始趋缓,但是行业总体投资规模仍呈上升态势。2012 年,中国汽车市场吸引全球车企投资的规模超过 93 亿美元,加上国内厂商在整车及零部件

领域的投资，行业总投资规模超过 1000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超过 3%。中国汽车零部件投资规模长期占整车投资的 40%左右，零部件投资强度不高已经与中国汽车工业快速发展的现实不相适应，汽车零部件还有很大投资空间。未来零部件企业投资将更加活跃，通过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实现汽车零部件产业升级，实现汽车零部件从低端制造向科技含量高的领域发展。

（三）行业发展趋势

在国家改革新常态的政策背景下，在“中国制造 2025 和工业 4.0”的战略指导下，在“互联网+制造业”等一系列国家最新发展动向的推动下，制造业将经历新一代的产业升级。同时新能源汽车作为未来汽车产业发展方向，对汽车零部件制造环节也催生了新的需求。在这些新形势背景下，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呈现了以下几种发展趋势：

1、整零之间的战略关系进一步优化

全球汽车行业的整零关系分为三类：一是以欧美为代表的平行发展模式。零部件企业独立整车企业之外，零部件企业自由竞争；二是以日韩为代表的塔式模式，整车与零部件企业之间是利益共同体，会有很强的资本合作关系；三是中国最早的一汽、东风公司的计划经济时期的模式，即零部件附属于整车企业，目前在中国现在仍有部分企业是这种模式。然而整零关系并不是一成不变的。现在欧美企业也是特别强调整车和零部件共同合作的关系；在日韩整车企业中，也有全球化采购零部件的倾向。现在，整车厂对零部件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未来整车厂所要求的零部件企业，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单纯零部件供应商，而是能够给整车厂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供应商，特别对供应商系统的集成能力、创新能力有非常高的要求，这就需要零部件企业在先进技术开发早期，就与整车厂进行非常紧密的合作，在经营发展上，互相支撑。从长远战略上，他们之间是共创未来的关系，为整零企业创造了和谐发展环境和广阔空间。

2、新能源汽车发展将促进汽车零部件产业转型升级³

³ 中国日报网《汽车零部件行业分析报告》

中国财政部等部委于 2014 年 2 月 8 日联合发文明确，将现行补贴推广政策执行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并对 2014 年和 2015 年的补助标准作出调整。中央财政继续实施补贴政策，以保持政策连续性，加大支持力度，以此推广新能源汽车应用，促进节能减排。同时，财政部还公布了第二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城市名单，支持沈阳、长春等 12 个城市或区域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按照单个城市或区域累计推广量不低于 5000 辆测算，预计未来两年新增推广规模约 6-8 万辆。加上第一批示范城市累计推广量 25 万辆，未来 2 年内新能源汽车累计推广规模将超过 30 万辆。即便考虑政策执行力度等因素，预计未来 2-3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复合增速仍有望超过 100%。这一政策将积极促进汽车零部件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促进零部件产业向节能型和环保型、高技术型和高质量型发展，同时积极推进品牌战略建设和走国际化发展之路。

3、零部件高端制造业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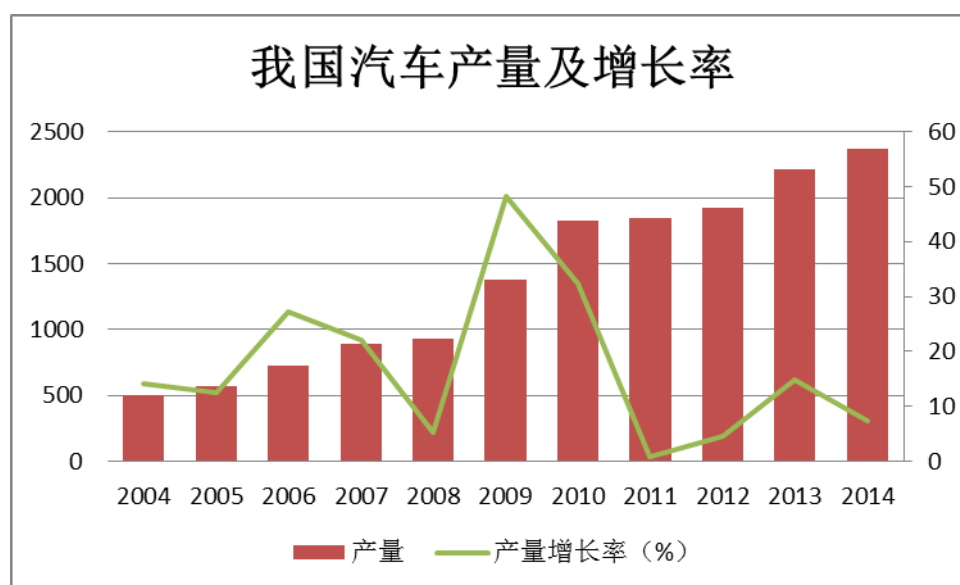
随着国内汽车市场的逐步成熟，购车者对产品品质的要求也随之提高，主机厂对零部件供应商技术实力与生产管理能力的要求更为严格，汽车“三包”等政策的实施使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主机厂与零部件供应商承担更大的风险。那些研发能力更强、管理水平更高的零部件公司将在竞争中脱颖而出。虽然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竞争实力较国际巨头仍有差距，但在一些细分子行业中，国内零部件公司已经取得突破，更为广阔的全球零部件供应市场已经打开。

中国汽车工业正处在重要的发展时期，建设汽车强国将上升成为国家发展战略。绿色、环保、高效、安全是汽车工业发展的趋势，为实现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提升汽车产业整体发展水平，我国提出了要大力发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必须协同整个汽车工业转型发展，今后一段时间将紧紧围绕零部件发展战略、转型升级、政策研究、技术创新、标准法规、整零合作、共性平台建设、产业国际化、产业集群发展和行业务实服务等方面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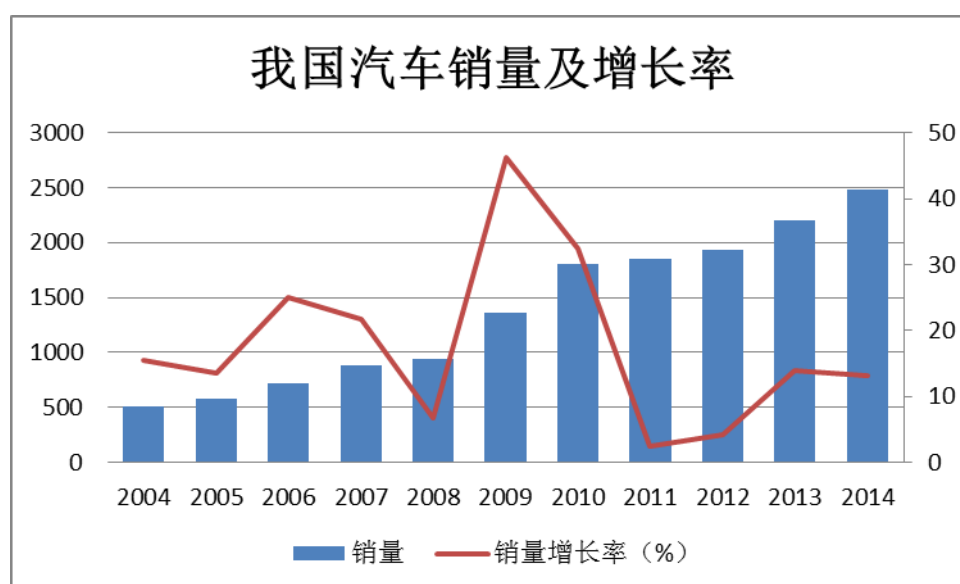
（四）行业市场容量分析

汽车零部件制造是汽车整车制造的上游环节，其产出直接提供给下游的汽车制造企业，所以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市场容量完全取决于下游汽车制造的体量以及

需求量。2001-2010 年是我国汽车业的黄金十年，在这十年里我国汽车销量保持着年均 20%以上的增长速度，汽车销量由 2001 年的 236 万辆激增到 2010 年的 1806 万辆。近几年汽车销量增速虽然有一定程度放缓，但是增长势头依旧，2014 年汽车销量进一步爬升到 2349 万辆。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五)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扶持促进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的发展

近年来，我国对汽车零部件行业加大了支持和鼓励。“汽车关键零部件开发制造”列入了 2000 年修订的《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4 年 6 月 1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了《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对于我国汽车产业，包括汽车零部件产业的结构调整、产业升级以及国际竞争力的提高具有重大的积极作用。2011 年 6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确定了当前的信息、生物、航空航天、新材料、现代能源、现代农业、现代制造、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海洋、高技术服务业十大产业中的 137 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其中汽车关键零部件是现代制造业中的一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产业政策的扶持有利于包括钢制车轮在内的汽车零部件行业良好、快速发展。

（2）汽车制造基地在世界范围内的产业转移

随着中国新兴市场的崛起，汽车消费量急剧上升，中国汽车市场已经成为世界汽车巨头势在必夺的重要市场。同时，随着发达国家生产成本居高不下，国际大型汽车制造商为了保持竞争力，降低生产成本，纷纷将生产制造基地转移至中国、印度等具有较强汽车需求潜力的发展中国家，我国与之配套的汽车零部件行业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良机。

（3）汽车消费信贷政策促进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的发展

近年来，我国汽车工业已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各地陆续出台了降低汽车使用费用政策和汽车消费信贷政策，这对我国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市场的发展将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我国《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明确指出，国家支持发展汽车信用消费。从事汽车消费信贷业务的金融机构要改进服务，完善汽车信贷抵押办法。在确保信贷安全的前提下，允许消费者以所购汽车作为抵押获取汽车消费贷款。经核准，符合条件的企业可设立专业服务于汽车销售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外资可开展汽车消费信贷、租赁等业务。

2、不利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产业链上游企业为钢材生产行业，主要原材料为钢坯、钢板等。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营业成本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较为敏感。近年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影响，国际市场钢铁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产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进而直接影响到主营业务成本，造成行业企业的毛利率的波动。如果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整个行业将面临重大的经营压力。

（2）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的风险

中国汽车需求和宏观经济密切相关，汽车销量的波动性显著高于 GDP，属于典型的周期性行业。重卡、机械用车属于典型的投资品，其需求与宏观经济形势紧密关联且波动较大。如果宏观经济环境持续恶化，经济增长出现衰退，则公司将面临由此带来的相关风险。

（3）下游行业景气度波动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营业绩很大程度上受到汽车整车行业的景气状况所制约，国民经济结构和宏观调控等多种因素会对汽车的生产产生影响，公司的生产、销售、盈利也会相应的出现波动。近年来，由于国内汽车市场竞争激烈，整车销售价格持续下降，整车厂将产品降价压力部分转嫁给零部件制造企业，直接导致了汽车零部件价格下降。

（4）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国内主要企业零部件企业纷纷扩大产能导致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同时，国际上的知名企业积极在国内投资建厂，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汽车一般由发动机、底盘、车身和电气设备构成，我国汽车零部件公司根据竞争层次分类分为具有竞争力型、竞争力不足型和缺乏竞争力型三种层次。具有竞争力型的汽车零部件公司主要有劳动密集型和材料密集型的特性，代表产品有内饰件、座椅、保险杠、雨刷器等这类车身零件；竞争力不足型的汽车零部件公司主要是生产总成类、系统类部件，代表产品有发动机、手动变速器、传动轴、空调系统等；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一些高技术含量的产品以及经济规模较大的

产品方面缺乏竞争力，在自动变速器、制动防抱死系统、三元催化装置、安全气囊方面尚处在产品空白阶段。具体情况如下表：

竞争层次	产品特性	具体产品
具有竞争力	劳动密集型	线束、地毯、内饰件、点火线圈、滤清器
	材料密集型	散热器、万向节、传动轴、无石棉摩擦材料
	其他产品	座椅、保险杠、雨刷器、火花塞、水泵
竞争力不足	总成类、系统类部件	发动机、手动变速器、传动轴等关键部件、空调系统
缺乏竞争力	国内空白产品	自动变速器、制动防抱死系统、三元催化装置、安全气囊
	高技术含量的产品	电控燃油喷射系统
	经济规模较大产品	气门弹簧、高强度紧固件、轴瓦、油封、专用轴承

公司产品大多属于车身零件（包括冲压件、窗框导槽、门槛、外饰板、座椅托架及其它等），也有电气设备的备件（如电动摇窗机的导轨），在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中属于具有竞争力的市场范围。另外，在细分市场上，公司拥有先进的工艺和成熟的质量管控能力，在客户中拥有良好的口碑，比如在辊压、三维拉弯、激光焊和注塑等领域，公司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在生产实践中得到了客户的充分认可，成为整车厂新车型开发时类似零件的首选供应商。目前，公司已经与上海大众等这类国内大型知名的整车厂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未来还将与其他知名厂商建立合作。

上海大众作为国内规模最大的现代化轿车生产厂商之一，已经形成了以上海安亭为总部，辐射南京、仪征、乌鲁木齐、宁波、湖南六大生产基地。基于大众、斯柯达两大汽车品牌，公司目前拥有 Polo、Touran 途安、Lavida、Tiguan 途观、Santana 桑塔纳、Passat 帕萨特和 Fabia 晶锐、Rapid、Yeti 野帝、Octavia 明锐、Superb 速派等系列产品，覆盖 A0 级、A 级、B 级、SUV、MPV 等不同细分市场。上海大众得益于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和丰富的产品线，多次蝉联全年销量冠军，各个品牌在各自细分市场上也保持了领先地位。公司作为上海大众的 A 级供应商之一，与上海大众保持着稳定的长期合作的关系。公司自 2003 年 5 月成立以来，一直作为上海大众汽车零部件配套生产商，为上海大众提供多个品牌系列的汽车

零部件，并在 2003 年 10 月通过上海大众 formel-Q 供应商质量能力评价，成为其 A 级供应商。上海大众一直秉承“质量是上海大众汽车的生命”的理念，对零部件供应商的要求也极其严格，上海大众的供应商分为 A、B、C 级，A 级供应商是对供应商的最高评价。公司以良好的质量控制能力和物流服务能力，赢得了大众的信任。

目前，公司已经为上海大众 Touran 途安、Tiguan 途观、Santana 桑塔纳、Yeti 野帝、Octavia 明锐、Lavida、Passat 帕萨特等多个汽车品牌的多个车型提供冲压件、焊接件、导槽导轨零件。公司主要产品以及配套车型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产品	配套车型个数	配套车型
1	门柱饰板	累计配套 9 个车型	Passat、Polo、Touran、New Passat、Cross Polo、Fabia NF、ZP11、S100、AP12
2	车门窗框	累计配套 13 个车型	Passat、Lavida、Octavia、Fabia、Superb、Tiguan、New Lavida、Lavida Derivat、YETI、Octavia NF、Lamando、Fabia NF、Superb NF
3	摇窗机导轨	累计配套 16 个车型	DCQ21、DCQ23、DCQ26、DCQ27、DCQ28、DCQ29、DCQ30、DCQ32、DCQ37、DCQ40、DCQ42、DCQ43、DCQ51、DCQ58、DCQ70、DCQ73
4	门槛加强板	累计配套 4 个车型	Lavida、New Lavida、YETI、Octavia NF
5	座椅托架及滑轨	累计配套 4 个车型	Lavida、Tiguan、New Lavida、Touran NF
6	保险杠总成	累计配套 1 个车型	Fabia NF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与公司的产品类似、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有销售竞争关系的企业资料如下：

(1) 靖江华达汽配制造有限公司，其与一汽大众、上海通用、上海大众、日系主机厂、国内自主品牌主机厂等大型轿车企业配套，主要以金属管类件、金属冲压拉伸件及隔热板总成件三大系列产品为主，生产加工轿车零部件。经上海大众、一汽大众质量评审达 A 级。

(2) 无锡市振华轿车附件有限公司，其为上海大众、上海通用、上海汽车

和神龙汽车等国内汽车公司的一级配套公司。公司目前拥有大型冲压生产线五条，精密冲压线一条，并有 13 台 ABB 焊接机器人构成的一条焊接生产线，同时具备产品的检测实验能力，是上海大众 A 级供应商。

(3)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冲压、焊接、ED、涂装加工。同时，公司还从事高强度零件的工装设计、制造和加工，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公司主要客户有上海大众、安徽奇瑞汽车有限公司、华泰汽车有限公司（韩国现代）等。

(4)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上海大众配套生产桑塔纳、帕萨特、波罗、途安、朗逸、途观和明锐、晶锐、昊锐等系列产品的车身小总成焊接件，是上海大众 A 级供应商。

(5) 上海多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是集模具、检具的开发制造，大中小型冲压件，总成焊接拼装于一体的零部件配套公司。公司是上海大众、上海通用的一级供应商，2010 年顺利晋级上海大众汽车全球采购“A”级供应商之列。

3、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卓越的质量管理能力、良好的客户口碑

公司 2003 年通过上海大众 A 级供应商审核，2006 年通过 ISO/TS16949 质量体系审核，在质量管控方面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曾荣获上海大众 2008 年度优秀服务供应商奖及上海大众优秀供应商入围奖。公司在质量体系运行和实物质量控制方面得到了上海大众、上实交通和上海汽车的充分肯定，使客户可以放心的将零件布点给诚烨。

②细分市场领先的技术水平、先进的工艺装备

公司在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如辊压、三维拉弯、激光焊和注塑等领域处于领先的地位，配备高强度辊压线、三维拉弯机、焊接机器人及激光焊机器人、双色注塑机等先进的生产设备，参与了上海大众除老型桑塔纳之外几乎所有车型的汽车零部件开发，形成了相对稳定的三大类产品布局；成熟的生产工艺、先进的工艺装备、良好的质量管理和成本控制使公司在细分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

③追求卓越、恪守诚信的企业文化

公司上下一直秉承“追求卓越、恪守诚信”的企业文化，在业务上追求卓越，认真开发每一个项目，认真做好每一个零件，及时交付每一张订单，使客户满意；在人与人的交流上，公司恪守诚信，做事先做人，对客户的意见及需求能在极短的时间内快速高效的响应，及时解决问题；因此公司各职能部门跟客户保持着非常好的沟通和往来，使客户愿意在新车型开发中选择诚烨作为供应商伙伴。

（2）竞争劣势

①客户比较集中

目前，公司客户主要是上海大众。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大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 50%以上，对其模块供应商的销售额也占到 40%左右。客户集中有利于公司更好的为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但另一方面也带来潜在的经营风险，单个客户整车的销量波动会直接传导给公司。

②生产场地有限，产能受到限制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生产场地有限，产能受到限制，整车厂新产品布点的时候，公司无法参与更多零件的竞标，失去了市场机会。经过审批，公司新的一块工业用地已经得到政府的批准，并取得了房地产权证，计划于 2015 年 8 月底开工建设、2016 年 10 月投入使用，新厂区的扩建将打破产能桎梏，为企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空间。

③人力资源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汽车行业是一个日新月异的行业，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推广，新型材料的应用，汽车的智能化推动汽车产业的智能化，因此对公司的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甚至一线操作工人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目前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不到 10%，相较于同行业内比较有影响力的竞争对手，公司的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和研发团队的技术水平都有待进一步提升。

4、应对措施

①稳定老客户、开发新客户

针对目前客户比较集中的情况，公司制定了“稳定老客户、开发新客户”的发展战略，不断拓展市场，在目前主要客户上海大众的基础上，正在跟其他国内整车厂等潜在客户沟通，争取进入其供应商行列。

②扩张生产场地，提高产能

为打破生产场地及产能的限制，2015 年新增工业用地已通过政府批准并于 2015 年 6 月 3 日拿到《土地产权证》，拟于 2015 年 8 月底开始开工建设，2016 年 10 月投入使用，项目总投资预计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将新增一条大型自动化冲压生产线，提升产能，为企业的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③加强人力资源建设

应对未来的人才需求，公司已开始核心技术人员的人才储备计划，培养注塑工程师和焊接工程师；鼓励现有公司员工通过自学考试、培训等途径提高学历水平，同时跟 SGS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每年抽调现有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参加 SGS 组织的各类课程，提高自身素质。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时起至股改前止，设立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只制定了公司章程，未制定相关的三会制度文件。公司股东会是最高权利机构。公司作出变更公司章程、董事、监事、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权转让、分配利润等重大决策之前，公司管理层都会将意见同最高权利机构进行讨论，并形成相关决议。公司监事一名，由股东共同委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工作。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三会运行良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各司其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不断得到完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大会由 4 名股东组成，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对股东的权利与义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的职责等均作了相应规定；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同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此外，大会还审议并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

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一系列公司管理文件。

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制度性文件对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上述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召集股东大会；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根据《公司章程》审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直接投资等事项；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等事项。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两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4、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四位股东各持有公司25%股份，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会成员的构成充分反映了各股东方的意愿。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主席 1 人。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 2 人和职工代表 1 人，其中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其本人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不得兼任监事。

公司股东结构合理，董事会及监事会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本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和治理需要，公司各投资者均能通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和监事参与公司治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适合公司发展规模的内部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机构之间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会议召开的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议事、档案保管等环节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运作，充分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针对同业竞争情况，公司已经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保护公司利益不受到侵害(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有其他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未将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

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成立后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施加重大影响及兼职的其他企业的营业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公司信息	股东（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兼职情况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4001760799，法定代表人朱玉琛，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澄浏公路 850 号，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加工、生产，塑料制品的生产，钢材、橡塑制品、五金配件的销售。	朱玉琛：50% 顾忠明：50%	-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4000420407, 法定代表人顾忠明,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汇仁路1957号1幢1层A区,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翼子板、插片、端盖)、橡塑制品、五金件的制造, 加工(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	顾忠明: 50% 汤文华: 20% 唐其元: 16.7% 邱永初: 13.3%	顾忠明: 总经理
上海申秦汽车专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4000402430, 法定代表人顾忠明, 住所上海嘉定区徐行镇澄浏路850号,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的加工, 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顾忠明: 50% 周超: 50%	-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4001681445, 法定代表人汪耀辉,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环城路200号D3387,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 五金机电、化工原料(除毒危险品)、塑料制品、机器设备、汽车零部件、钢材、建筑材料的销售。	汪耀辉代诚烨股份实际控制人持股	-
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301000003472, 法定代表人周超,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住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道2号;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金属及塑料成形模具、汽车零部件、电液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销售; 机床及配件、金属材料(国家专项审批除外)的销售; 技术咨询。 注: 2015年9月15日, 公司经营范围已变更为: 机械设备、金属及塑料成形模具、电液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销售; 机床及配件、金属材料(国家专项审批除外)的销售; 技术咨询。	周超: 46% 闻广秋: 20% 王国山: 17% 高才良: 12% 吕玫: 5%	周超: 董事长
秦皇岛博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 2015年9月25日, 该公司名称已变	注册号 130301000007100, 法定代表人闻广秋, 住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道2号, 注册资本200万元;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的加工、销售; 机械加工、技术咨询。 注: 2015年9月25日, 该公司名称已变更为秦皇岛博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闻广秋: 60% 程远明: 40%	-

更为秦皇岛博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秦皇岛国昌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国山，注册资本 300 万元；经营范围：冷弯型钢、汽车零部件、专用机械设备的加工，机械加工，技术咨询，机床及配件、钢材的销售。注：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经营范围已变更为：冷弯型钢、专用机械设备的加工，机械加工，技术咨询，机床及配件、钢材的销售。	周超：33.33% 闻广秋：4% 王国山：23.34% 曲颖：6%	-
上海泉逸贸易商行（已注销）	投资人王国山，经营范围：销售钢材、五金机电、化工产品（除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汽车零部件、建筑材料。	王国山代上海诚烨实际控制人持股	-
上海创吟贸易中心（已注销）	-	上海诚烨实际控制人通过他人委托持股	-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1081000107316，法定代表人李志发，住所扬州（仪征）汽车工业园屹丰大道 82 号，注册资本 6,000 万；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60% 朱玉琛：40%	朱玉琛：董事
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300400002663，法定代表人周超，住所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道 2 号，注册资本 207.5868 万欧元；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工艺装备及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	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66.17% 摩纳哥 EMPREINTE S.A.M：21.38% 美国 ADVANCED TOOLING &	周超 董事长兼总经理

		TECHNOLOGIE S CONSULTING LLC: 6.92% 香港 INSPIRON Ltd: 5.53%	
秦皇岛哥特尼橡塑模具有限公司(已被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注册号 130300400004398, 法定代表人周超, 住所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道 2 号, 注册资本 12 万美元;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及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	美国 ADVANCED TOOLING AND TECHNOLOGIE S CONSULTING,L LC: 25% 摩纳哥 EMPREINTE S. A. M: 25% 秦皇岛方华机械 科技有限公司: 30% 香港 INSPIRON Ltd: 20%	周超: 董事长
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闻广秋,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金属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	北京威卡威汽车 零部件股份有限 公司: 100%	闻广秋: 执行董事
烟台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闻广秋,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经营范围: 销售: 汽车零部件; 生产、销售: 门框、门槛板、机械冲压件; 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北京威卡威汽车 零部件股份有限 公司: 100%	闻广秋: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天津贝林思磨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超,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经营范围: 模具、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销售; 冲压及注塑加工; 五金、交电的批发兼零售。	李元龙: 45% 秦皇岛方华埃西 姆机械有限公司: 55%	周超 执行董事兼经 理

思维自动化设备(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号 120000400148467, 法定代表人周超, 住所天津市津南区长青科工贸园区上海街 18 号,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经营范围: 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安装、销售以及配套服务; 汽车配件、电器柜、控制柜、传动设备及配件、气动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包装材料、五金交电的批发、进出口 (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 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 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周超: 4% 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 51% AU PHUC LONG: 5% 谢喆: 15% KIM JONG KEUN: 5% 李元龙: 20%	周超 董事长兼总经理
思维精密工具 (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号 120000400148459, 法定代表人李元龙, 住所天津市津南区长青科工贸园区上海街 18 号,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经营范围: 机械零部件、模具、夹具、汽车配件、电器柜、控制柜、电气自动化设备的制造、加工、销售; 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批发、进出口 (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 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 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周超: 25% 李元龙: 60% KIM JONG KEUN: 15%	周超: 董事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未曾经营汽车零部件的加工、生产业务, 未来亦不会参与经营汽车零部件的加工、生产业务, 该公司目前的经营内容主要为作为出租方向诚烨股份提供厂房出租。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朱玉琛、顾忠明同时承诺: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 未曾经营汽车零部件的加工、生产业务, 未来亦不会参与经营任何汽车零部件的加工、生产业务。”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在形式上与诚烨股份构成同业竞争, 但该公司未在实质上与诚烨股份形成竞争, 目前采取的同业竞争规范措施充分合理, 能够得到有效履行。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主要为电器塑料件、内饰件、备胎手轮等 300 余种零件。其中,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产的哑光外饰板属于诚烨股份加工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类别之一, 诚烨股份生产加工的是高光外饰板。根据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顾忠明先生说明,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先于诚烨股份生产该哑光外饰板, 该哑光外饰板仅能用于上海大众旗下 POLO 品牌特定车型, 且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被上海大众指定为该特定车型所需哑光外饰板的全国唯一供应商。为保证供货的品

质和稳定性，上海大众对零部件供应商的选择和更换有严格的程序，在上海大众未指定诚烨股份生产哑光外饰板的前提下，诚烨股份无法实际参与同款特定车型的哑光外饰板的生产及供应。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根据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顾忠明先生承诺，在上述 POLO 特定车型的产品生命周期结束且征得上海大众同意后，届时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不再生产该车型对应的哑光外饰板。同时，顾忠明先生承诺，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不从事所有与诚烨股份可能存在同类业务的产品；如该公司拓展业务范围，则所拓展的业务不与诚烨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如诚烨股份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诚烨股份，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该公司获得与诚烨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诚烨股份。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哑光外饰板与诚烨股份生产的高光外饰板，在产品大类上存在形式上的同业竞争，但鉴于该竞争产品占诚烨股份销售收入比例较小，且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先于诚烨股份生产该产品并已被上海大众列为指定的全国供应商，在上海大众明确同意更换供应商且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的前提下，诚烨股份目前亦无法取得该同款产品生产销售的商业机会。因此，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产的哑光外饰板与诚烨股份生产的高光外饰板目前未存在实质上的竞争及侵占商业机会的情形。鉴于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顾忠明先生已承诺，在上述 POLO 特定车型的产品生命周期结束且征得上海大众同意后将不再生产该哑光外饰板，该同业竞争措施可以合理预期，能够得到有效履行。

上海申秦汽车专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包含“汽车配件的加工”，其中专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的部分经营范围与诚烨股份在形式上存在同业竞争，为了避免同业竞争，该公司已无实际经营，目前已经提交注销申请。潜在同业竞争情形已得到解决，该同业竞争规范措施充分合理，能够得到有效履行。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未实际从事汽车零部件的销售经营，并已提交注销申请。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在形式上与诚烨股份存在同业竞争，但该公司未实际从事汽车零部件的销售经营，且目前已在准备注销申请，

潜在同业竞争情形能够得到有效解决，该同业竞争规范措施充分合理，能够得到有效履行。

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系作为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的持股平台，本身无实际经营，其对外投资的企业未从事与诚烨股份相同的零部件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2015年9月15日，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机械设备、金属及塑料成形模具、电液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销售；机床及配件、金属材料（国家专项审批除外）的销售；技术咨询。目前，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已不存在与诚烨股份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秦皇岛博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加工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主要为汽车轮毂，与诚烨股份加工生产的汽车零部件均不相同。该公司目前已无实际运营，待该公司完成现存资产盘点和清理后，尽快办理公司的注销登记。2015年9月25日，该公司名称变更为“秦皇岛博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同时，该公司已将经营范围中有关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的内容删去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的加工、销售；技术咨询”。秦皇岛博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无实际运营，且已办理了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的变更并决定办理注销登记，该公司已不存在与诚烨股份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秦皇岛国昌冷弯型钢有限公司主要加工生产微型农用车底盘，与诚烨股份加工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不相同，并且秦皇岛国昌冷弯型钢有限公司已无实际经营，待该公司对现有债权债务清理完毕后，尽快办理注销申请程序。2015年09月15日，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冷弯型钢、专用机械设备的加工，机械加工，技术咨询，机床及配件、钢材的销售。秦皇岛国昌冷弯型钢有限公司已无实际运营，且已办理了经营范围变更并决定办理注销登记，该公司已不存在与诚烨股份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上海泉逸贸易商行、上海创吟贸易中心系诚烨股份实际控制人委托第三方出资设立的，目前两家企业已注销，与诚烨股份不构成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股、施加重大影响及兼职的上述公司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施加重大影响及兼职其他企业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施加重大影响及兼职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不可撤销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本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承诺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承诺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关联方占款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大额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2、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1、《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范围做出了界定，强调了公司在处理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时不得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对关联方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审批决策、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

3、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还规定了一般对外担保的条件、担保合同及担保对象审查程序、决策批准程序、信息披露事项等。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重大投资。

（三）公司委托理财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4年用闲置资金购买了工商银行“日升月恒”理财产品

2,000,000.00 元，该理财产品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无固定存续期限，已经赎回。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未设立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对公司委托理财的决策权限未有明确规定。2015 年 7 月 28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委托理财的审批权限。

（四）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的相关内容。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一）本人及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本人直接持股数量（股）
1	朱玉琛	董事长	11,250,000
2	王栩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	顾忠明	董事	11,250,000
4	周超	董事	11,250,000
5	葛效礼	董事、总经理	
6	朱晓锋	监事会主席	
7	郑亚萍	监事	
8	高晓峰	职工代表监事	
9	王振川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合计			33,750,000

上述人员近亲属均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相互之间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重要协议

除劳动合同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

2、重要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均出具了不可撤销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章第五节相关内容。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朱玉琛	董事长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王栩	副董事长、 副总经理	-
顾忠明	董事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
周超	董事	燕山大学教授 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思维自动化设备（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思维精密工具（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天津贝林思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葛效礼	董事、总经理	-

王振川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
朱晓锋	监事会主席	-
郑亚萍	监事	-
高晓峰	职工监事	-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	持股比例
朱玉琛	董事长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50%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0%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58%
王栩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	-
顾忠明	董事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50%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
		上海申秦汽车专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	50%
周超	董事	上海申秦汽车专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	50%
		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46%
		秦皇岛国昌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33.33
		思维自动化设备（天津）有限公司	4%
		思维精密工具（天津）有限公司	25%
		天津贝林思模具有限公司	秦 皇 岛 方 华 埃 西 姆 机 械 有 限 公 司：55%
		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	秦 皇 岛 方 华 机 械 科 技 有 限 公 司：58.9%

		香港 Spring Well Technology Limited	20%
葛效礼	董事、总经理	-	-
王振川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	-	-
朱晓锋	监事会主席	-	-
郑亚萍	监事	-	-
高晓峰	职工监事	-	-

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投资的上述公司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正在发生的且尚未了结的诉讼或仲裁。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职位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董事	朱玉琛（执行董事）	朱玉琛（董事长） 王栩（副董事长） 顾忠明（董事） 周超（董事） 葛效礼（董事）	2015.7.28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监事	王振川（监事）	朱晓锋（监事会主席） 郑亚萍（监事） 高晓峰（职工监事）	2015.7.28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葛效礼（总经理） 王栩（副总经理） 王振川（财务负责人）	葛效礼（总经理） 王栩（副总经理） 王振川（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2015.7.28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上述人员的变动系因公司建立和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岗位而产生，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其变动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份财务会计报告已经被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15]第 4678 号）。

（二）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与《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2006）》。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确定合并范围。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3、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93,001.92	14,279,781.92	18,211,228.11
应收票据	40,000,000.00	8,500,000.00	23,490,000.00
应收账款	78,584,688.57	66,320,959.30	53,818,694.43
预付款项	8,677,333.92	7,632,644.08	4,195,327.54
其他应收款	2,798,817.68	552,472.38	883,756.54
存货	46,013,441.67	47,529,255.41	37,155,295.41
其他流动资产	-	2,00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188,267,283.76	146,815,113.09	137,754,302.0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4,601,269.72	31,681,518.36	34,768,784.92
在建工程	244,080.00	7,565,080.00	5,063,080.00

无形资产	20,428,646.04	6,689,167.31	6,848,74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588.71	34,863.23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410,584.47	45,970,628.90	46,680,614.74
资产总计	243,677,868.23	192,785,741.99	184,434,916.7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49,117.83	4,337,168.64	13,064,735.98
应付账款	49,873,154.75	38,102,659.43	39,401,392.05
预收款项	368,55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2,123,762.05	2,139,308.05	2,250,497.39
应交税费	21,528,305.52	11,765,015.27	6,632,504.01
应付利息	-	8,534.58	24,590.74
应付股利	37,2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186,614.00	183,850.00	219,980.60
流动负债合计	131,029,504.15	56,536,535.97	61,593,700.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	-	8,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8,000,000.00
负债合计	131,029,504.15	56,536,535.97	69,593,700.77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盈余公积	20,000,000.00	20,000,000.00	15,510,696.51
未分配利润	52,648,364.08	76,249,206.02	59,330,519.49
股东权益合计	112,648,364.08	136,249,206.02	114,841,216.0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43,677,868.23	192,785,741.99	184,434,916.77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5,062,456.88	380,220,622.10	367,505,033.02
减：营业成本	121,384,679.97	286,768,131.57	278,591,879.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2,687.26	1,535,479.87	1,150,974.05
销售费用	3,438,915.54	4,786,366.26	4,974,010.22
管理费用	7,320,447.89	9,356,501.46	8,030,240.48
财务费用	287,982.79	682,346.35	893,960.20

资产减值损失	406,901.91	178,667.72	-193,716.86
二、营业利润	31,340,841.52	76,913,128.87	74,057,685.84
加：营业外收入	-	24,000.00	24,423.18
减：营业外支出	109,557.78	241,872.38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557.78	231,872.38	-
三、利润总额	31,231,283.74	76,695,256.49	74,072,109.02
减：所得税费用	7,832,125.68	20,313,447.11	4,463,176.49
四、净利润	23,399,158.06	56,381,809.38	69,608,932.5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399,158.06	56,381,809.38	69,608,932.5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354,745.27	448,454,427.52	425,025,026.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2.84	1,568,056.17	480,00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368,978.11	450,022,483.69	425,505,03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261,580.31	321,763,756.09	300,928,008.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38,488.04	30,864,276.00	27,848,012.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34,955.76	38,818,635.92	23,204,85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204.65	1,847,597.87	2,256,48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20,228.76	393,294,265.88	354,237,36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1,250.65	56,728,217.81	71,267,669.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81.19	219,658.12	15,826.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6,581.19	219,658.12	15,82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39,123.25	5,154,789.79	2,818,302.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2,000.00	1,22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61,123.25	8,374,789.79	2,818,30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4,542.06	-8,155,131.67	-2,802,475.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408,937.64	43,138,325.52	86,813,488.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08,937.64	43,138,325.52	86,813,488.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96,988.45	59,865,892.86	80,748,752.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2,936.48	35,776,964.99	67,025,931.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99,924.93	95,642,857.85	147,774,684.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9,012.71	-52,504,532.33	-60,961,195.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6,780.00	-3,931,446.19	7,503,998.2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79,781.92	18,211,228.11	10,707,229.8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93,001.92	14,279,781.92	18,211,228.1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金额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20,000,000.00	76,249,206.02	136,249,206.02
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20,000,000.00	76,249,206.02	136,249,206.02
本年增减变动额	-	-	-23,600,841.94	-23,600,841.94
（一）净利润	-	-	23,399,158.06	23,399,158.06
（二）利润分配	-	-	-47,000,000.00	-47,00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20,000,000.00	52,648,364.08	112,648,364.0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15,510,696.51	59,330,519.49	114,841,216.00
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15,510,696.51	59,330,519.49	114,841,216.00
本年增减变动额	-	4,489,303.49	16,918,686.53	21,407,990.02
（一）净利润	-	-	56,381,809.38	56,381,809.38
（二）利润分配	-	4,489,303.49	-39,463,122.85	-34,973,819.36
1.提取盈余公积	-	4,489,303.49	-4,489,303.49	-
2.对股东的分配	-	-	-34,973,819.36	-34,973,819.36

项目	2014 年金额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20,000,000.00	76,249,206.02	136,249,206.0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8,549,803.26	64,575,777.88	113,125,581.14
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8,549,803.26	64,575,777.88	113,125,581.14
本年增减变动额	-	6,960,893.25	-5,245,258.39	1,715,634.86
（一）净利润	-	-	69,608,932.53	69,608,932.53
（二）利润分配	-	6,960,893.25	-74,854,190.92	-67,893,297.67
1.提取盈余公积	-	6,960,893.25	-6,960,893.25	-
2.对股东的分配	-	-	-67,893,297.67	-67,893,297.67
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15,510,696.51	59,330,519.49	114,841,216.00

4、最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报告均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4、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

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 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 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 (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 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 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 (在此种情况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

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7、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大于 3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款项账龄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其中：3 个月以内	0.00	5.00
3-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产品、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专为单个项目采购的原材料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器具工具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10、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2、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3“长期资产减值”。

14、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摊。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借款

借款按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内偿还的借款为短期借款，其余借款为长期借款。

1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

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④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

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18、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9、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

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0、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2、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23、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2014 年-2015 年）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2013 年）	按照营业收入代征	1.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2015）	应纳流转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2013 年-2014 年)	应纳流转税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	1%

24、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

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5、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报告期财务报表均无影响。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报告期间公司不存在其他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6、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财务付款报销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办法》等具体业务管理制度或规定，在实际工作中制定并实施分层级的授权批准体系。

公司计划供销部根据客户需求制定公司《物料计划》，采购人员以此为依据向客户下达《采购订单》，质保部检验员确认来料合格后在系统内点击合格，原材料仓库管理员做《采购收货单》收货，经部门经理或公司分管副总经理审核，财务经理复核，总经理审批，出纳付款。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安排生产，并按照合同约定的物流协议向客户供货，计划供销部每月定时跟客户核对送货单及相关单据，财务部核对送货单及相关单据后进行开票，货款按照双方约定支付。公司产品发货后，凭客户签署验收单确认收入。

公司财务部由 4 名员工组成，均具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根据公司特点设置、财务经理、成本会计、往来会计、出纳等岗位，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核算的需要。

三、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说明

(一) 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合计	188,267,283.76	146,815,113.09	137,754,302.03
其中：其他应收款	2,798,817.68	552,472.38	883,756.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410,584.47	45,970,628.90	46,680,614.74
其中：固定资产	34,601,269.72	31,681,518.36	34,768,784.92
在建工程	244,080.00	7,565,080.00	5,063,080.00
无形资产	20,428,646.04	6,689,167.31	6,848,749.82
资产总计	243,677,868.23	192,785,741.99	184,434,916.77
流动负债合计	131,029,504.15	56,536,535.97	61,593,700.77
其中：短期借款	19,749,117.83	4,337,168.64	13,064,735.98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86,614.00	183,850.00	219,980.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8,000,000.00
其中：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131,029,504.15	56,536,535.97	69,593,700.77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分别为 243,677,868.23 元，192,785,741.99 元，184,434,916.77 元，2015 年 5 月末资产较 2014 年大幅增长，主要系无形资产增加 205.40%，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取得新土地的房地产权证，土地及厂房由在建工程资产转入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31,029,504.15 元，56,536,535.97 元，69,593,700.77 元，2015 年 5 月末比 2014 年年末增加 74,492,968.18 元，增长幅度 131.76%，主要系流动负债增加 74,492,968.18 元，增长幅度 131.76%。公司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 15,411,949.19 元，增幅 355.35%。短期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的现金。短期借款全部为厂房及土地抵押借款，参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二）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5,062,456.88	380,220,622.10	367,505,033.02
营业成本（元）	121,384,679.97	286,768,131.57	278,591,879.09
毛利率	26.39%	23.85%	22.70%
净资产收益率	20.77%	41.38%	6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0.77%	41.54%	6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1.41	1.74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52	1.42	1.74

1、营业收入

公司 2014 年比 2013 年增长 3.46%，主要系 2014 年冲压件、焊接件的销售增加。

2、毛利率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分析参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按产品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

及变动分析”。公司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比较稳定，毛利率变动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及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导致2014年度比2013年度整体毛利率下降，2015年公司新产品的销售提升主营业务毛利率。

3、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的变动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变动所致。2014年净利润比2013年净利润下降了19%。

4、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由原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组成。其中，原材料成本约占总成本的80%以上，直接人工约占各类产品成本的8%左右，制造费用约占产品成本的8%左右。

（三）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3.77%	29.33%	37.73%
流动比率	1.44	2.60	2.24
速动比率	1.09	1.76	1.63

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报告期内分别为53.77%、29.33%、37.73%，2014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系2014年公司负债减少、资产增加，负债减少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减少以及长期应付款减少，2013年公司向4位股东借款共8,000,000.00元，并在2014年归还了该笔款项，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2014年比2013年应收账款增加23.23%，预付款项增加82%，存货增加28%，在建工程增加49%，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2014年相较2013年客户更少采用支付票据的方式支付货款，预付款项主要系公司为筹备新产品的开发支付给上海五金矿产发展有限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预付款项大幅增加3,001,421.53元，增长幅度155.46%，并且为改善产品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向武汉法利莱切割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激光三维焊接系统支付1,686,000.00元，存货增加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备货量增加所致，在建工程系公司2014年购买土地支付价款7,422,000.00元，因尚未取得房地产权证，所以暂将这笔款项记在建工程。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报告期内分别为1.44、2.60、2.24和1.09、1.76、1.63，流动比率、速动比率2014年比2013年有所上升主要系2014年预付款项

增加同时短期借款较少，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公司 2014 年为筹备新产品的开发生产支付给上海五金矿产发展有限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预付款项比 2013 年增加 3,001,421.53 元，增长幅度 155.46%，并且为改善产品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向武汉法利莱切割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激光三维焊接系统支付 1,686,000.00 元，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公司 2014 年抵押借款比 2013 年减少 8,727,567.34 元，降幅 66.80%。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8	6.33	6.12
存货周转率（次）	2.60	6.77	8.11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28、6.33、6.12，2014 年与 2013 基本持平。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6、6.77、8.11，2014 年比 2013 年降低主要系 2014 年公司存货相比 2013 年增加 27.92%，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部分产品的特殊性，使用了特定模具，这部分模具由客户购买提供公司使用。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1,250.65	56,728,217.81	71,267,66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4,542.06	-8,155,131.67	-2,802,47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9,012.71	-52,504,532.33	-60,961,195.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6,780.00	-3,931,446.19	7,503,998.22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51,250.65 元、56,728,217.81 元、71,267,669.85 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度减少约 -14,539,452.04 元，主要系公司 2013 年按照营业收入的 1.25% 税率核定征收所得税，2014 年按 25% 的税率查账征收所得税，导致 2014 年所得税较 2013 年上升 355.13%，支付各项税费的现金增加。2015 年 1-5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 2015 年 1-5 月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比例增加。

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244,542.06 元、-8,155,131.67 元、-2,802,475.68 元，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建厂房、提高

产能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较多，2014 年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 2,000,000.00 元，支付土地竞拍保证金 1,220,000.00 元、2015 年支付土地出让合同履约保证金 2,422,00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14,709,012.71 元、-52,504,532.33 元、-60,961,195.95 元，2013 年、2014 年为负数，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现金 80,748,752.37、59,865,892.86，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025,931.93、35,776,964.99，同时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少。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2,655,911.71	98.54	367,120,817.25	96.55	352,089,825.41	95.81
其他业务收入	2,406,545.17	1.46	13,099,804.85	3.45	15,415,207.61	4.19
合计	165,062,456.88	100.00	380,220,622.10	100.00	367,505,033.0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生产及销售导槽导轨、冲压件、焊接件产生的销售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原材料及半成品的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5%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二) 按产品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导槽导轨	22,159,561.19	13,449,187.73	39.31%
冲压件	55,842,007.86	47,177,299.74	15.52%
焊接件	84,654,342.66	59,098,777.26	30.19%
其他业务	2,406,545.17	1,659,415.24	31.05%
合计	165,062,456.88	121,384,679.97	-
项目	2014 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导槽导轨	57,639,765.31	38,924,288.87	32.47%
冲压件	121,582,253.77	99,607,395.80	18.07%
焊接件	187,898,798.17	141,024,938.31	24.95%
其他业务	13,099,804.85	7,211,508.59	44.95%
合计	380,220,622.10	286,768,131.57	-
项目	2013 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导槽导轨	66,010,253.07	41,047,017.00	37.82%
冲压件	111,418,473.45	96,145,986.21	13.71%
焊接件	174,661,098.89	134,972,495.34	22.72%
其他业务	15,415,207.61	6,426,380.54	58.31%
合计	367,505,033.02	278,591,879.09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自汽车零部件制造产生的销售收入。公司 2014 年比 2013 年增长 3.46%，主要系 2014 年冲压件、焊接件的销售增加。导槽导轨 2014 年比 2013 年减少 12.68%，主要系门框导槽及导轨收入均下降。其中门框导槽销售收入下降了 7%，导轨收入下降了 25%。冲压件 2014 年比 2013 年增长 9.12%，主要系普通冲压件收入增长。焊接件 2014 年比 2013 年增长 7.58%，主要系门槛及座椅托架收入增长。

公司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比较稳定，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分别为 24.19%、24.58%、26.46%，导槽导轨毛利率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分别为 37.82%、32.47%、39.31%，冲压件毛利率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分别为 13.71%、18.07%、15.52%；焊接件毛利率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分别为 22.72%、24.95%、31.05%。综合毛利率变动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及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导致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整体毛利率下

降，2015 年公司新产品的销售提升主营业务毛利率。未来公司毛利率的提升主要依靠供应不同新车型零部件产品。

（五）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65,062,456.88	380,220,622.10	3.46	367,505,033.02
营业成本	121,384,679.97	286,768,131.57	2.93	278,591,879.09
营业毛利	43,677,776.91	93,452,490.53	5.11	88,913,153.93
营业利润	31,340,841.52	76,913,128.87	3.86	74,057,685.84
利润总额	31,231,283.74	76,695,256.49	3.54	74,072,109.02
净利润	23,399,158.06	56,381,809.38	-19.00	69,608,932.53

公司 2014 年与 2013 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增幅较小，基本持平。2014 年公司净利润较 2013 年下降 19.0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按照营业收入的 1.25% 税率核定征收所得税，2014 年按 25% 的税率查账征收所得税，导致所得税 2014 年发生额为 20,313,447.11 元，较 2013 年发生额 4,463,176.49 元增加 355.13%。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元）	3,438,915.54	4,786,366.26	-3.77%	4,974,010.22
管理费用（元）	7,320,447.89	9,356,501.46	16.52%	8,030,240.48
其中：研发经费（元）	249,101.64	11,320.75	-	-
财务费用（元）	287,982.79	682,346.35	-23.67%	893,960.20
合计	162,655,911.71	367,120,817.25	4.27%	352,089,825.41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32%	1.16%	-8.59%	1.27%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4.30%	2.69%	11.03%	2.43%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	0.18%	0.19%	-26.80%	0.25%
-----------------------	-------	-------	---------	-------

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5,386,653.00	5,001,735.00	3,844,153.00
福利费	75,429.65	270,565.16	269,763.30
办公费	364,110.56	667,474.57	738,549.98
差旅费	95,636.60	140,140.30	169,314.00
业务招待费	243,047.39	330,288.80	265,173.20
社保	497,774.00	1,253,744.40	1,231,356.33
公积金	62,589.00	189,395.00	166,656.00
残疾人保障金	-	148,145.70	131,723.30
欠薪保障金	-	-	1,450.00
保险费	108,060.59	484,868.65	302,988.84
修理费	34,554.72	33,784.77	92,437.87
无形资产摊销	182,509.27	159,582.51	159,582.52
税费	60,240.00	131,930.00	60,240.00
折旧	86,478.31	413,525.85	536,612.14
审计费	-	120,000.00	-
审核费	43,300.00	-	-
研发经费	249,101.64	11,320.75	-
盘点盘盈	-169,036.84	-	-
其他	-	-	60,240.00
合计	7,320,447.89	9,356,501.46	8,030,240.48

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运费	2,964,714.54	4,249,878.26	4,458,788.22
差旅费	9,710.00	-	-
工资	388,921.00	384,154.00	368,982.00
社保	65,000.00	130,992.00	125,752.00
公积金	10,570.00	21,342.00	20,488.00
合计	3,438,915.54	4,786,366.26	4,974,010.22

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94,401.90	787,089.47	997,380.86
减：利息收入	14,232.84	118,332.55	111,655.39
利息净支出	280,169.06	668,756.92	885,725.47
汇兑损失	-	-	-
减：汇兑收益	-	-	-
汇兑净损失	-	-	-
银行手续费	7,813.73	13,589.43	8,234.73
合计	287,982.79	682,346.35	893,960.2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比较稳定，销售费用 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基本持平，2015 年 1-5 月份销售费用占比较高主要系运输费用增加，运输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增加对上海大众宁波及南京工厂的供货。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份逐年增高，主要系付给管理人员的工资逐年增加，以提高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 2013 年制定新的绩效考核办法，2013 年度与 2014 年度管理人员绩效奖金按照年末公司实现利润总额，按比例发放，计入发放年度管理费用。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利润总额波动较小。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比较稳定，2014 年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是 2014 年财务费用较低所致。2014 年财务费用比 2013 年减少约 21.16 万，降幅达到 23.67%，主要是公司 2014 年借款较少，所以利息支出减少。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4,000.00	24,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557.78	-241,872.38	-9,576.82
小计	-109,557.78	-217,872.38	14,423.18
适用所得税率	25%	25%	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7,389.45	-54,468.10	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82,168.34	-163,404.29	14,423.1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82,168.34	-163,404.29	14,423.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主要为：（1）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获得政府补助 24000 元，均为由徐行镇劳动保障服务中心发放 4050 补贴，系上海市政府为鼓励企业录用 1940 年至 1960 年员工所发放补贴。公司于收到时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收入。（2）公司 2013 年向徐行经济城捐赠款项 10000 元。公司于捐赠时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支出。（3）2014 年度发生其他损失系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 10000 元。公司于支付时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支出。（4）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份分别发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1,872.38 元、99,557.78 元，主要系设备报废处置损失。

公司 2013 年、2014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0.02%、-0.29%，不构成对公司利润重大影响。

（八）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2014 年-2015 年）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2013 年）	按照营业收入代征	1.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2015）	应纳流转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2013 年-2014 年）	应纳流转税	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	1%

2、税收优惠

无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13,000,000.00	3,500,000.00	8,79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7,000,000.00	5,000,000.00	14,7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8,500,000.00	23,490,000.00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 40,000,000.00 元，较 2014 年年末余额 8,500,000.00 元增加 370.59%，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前五个月票据到期较少所致。

2、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的票据情况

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5.5.26	2015.7.31	13,000,000.00
池州浩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5.4.09	2015.8.07	6,000,000.00
阜阳市伟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3.04	2015.6.02	4,000,000.00
海宁市新国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3.11	2015.6.10	4,000,000.00
临汾天健博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5.5.04	2015.8.02	4,000,000.00
合计			31,000,000.0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成都申蓉兴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11.14	2015.1.13	2,500,000.00
上海永达巴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9.19	2015.1.17	2,000,000.00
滨州尚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11.28	2015.1.22	2,000,000.00
唐山荣川众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11.14	2015.1.13	2,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的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3.12.26	2014.2.15	5,090,000.00
浙江康桥傲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3.11.22	2014.1.28	5,000,000.00
济宁润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3.11.19	2014.1.13	5,000,000.00
陕西嘉盛机电有限公司	2013.07.24	2014.1.24	4,500,000.00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3.12.03	2013.12.31	3,700,000.00
合计			23,290,000.00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	------------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78,699,869.06	100.00	115,230.36	78,584,638.70
其中：3 个月以内	76,395,261.81	97.07	-	76,395,261.81
3-12 个月	2,304,607.25	2.93	115,230.36	2,189,376.89
1-2 年（含 2 年）	-		-	-
2-3 年（含 3 年）	71.25	0.0001	21.38	49.87
3-4 年（含 4 年）	-		-	-
4-5 年（含 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78,699,940.31	100	115,251.74	78,584,688.57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66,324,214.75	100.00	3,319.57	66,320,895.18
其中：3 个月以内	66,257,823.16	99.90	-	66,257,823.16
3-12 个月	66,391.59	0.10	3,319.57	63,072.02
1-2 年（含 2 年）	71.25	-	7.13	64.12
2-3 年（含 3 年）	-	-	-	-
3-4 年（含 4 年）	-	-	-	-
4-5 年（含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66,324,286.00	100.00	3,326.70	66,320,959.30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53,837,179.54	99.99	22,885.17	53,814,294.37
其中：3 个月以内	53,379,476.02	99.14	-	53,379,476.02
3-12 个月	457,703.52	0.85	22,885.17	434,818.35
1-2 年（含 2 年）	71.25	0.00	7.13	64.12
2-3 年（含 3 年）	6,194.20	0.01	1,858.26	4,335.94
3-4 年（含 4 年）	-		-	-
4-5 年（含 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53,843,444.99	100.00	24,750.56	53,818,694.43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销售商品货款，应收账款前五名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基本比较稳定，主要集中在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南京威迺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3.23%，主要系公司 2014 年底的部分票据回收期在 2015 年

的 1 月份。公司对以上四家客户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回款较快，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第三方	40,073,014.79	1 年以内	50.92	货款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282,238.57	1 年以内	13.07	货款
宁波新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7,395,521.22	1 年以内	9.40	货款
南京威迩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4,963,568.77	1 年以内	6.31	货款
上海安莱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4,337,866.24	1 年以内	5.51	货款
合计		67,052,209.59		85.2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第三方	28,755,479.63	1 年以内	43.36	货款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13,422,792.91	1 年以内	20.24	货款
上海安莱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3,912,487.52	1 年以内	5.90	货款
宁波新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3,907,542.95	1 年以内	5.89	货款
南京威迩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3,312,968.98	1 年以内	5.00	货款
合计		53,311,271.99		80.3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第三方	29,544,693.05	1 年以内	54.87	货款
上海同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7,030,008.42	1 年以内	13.06	货款
南京威迩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2,710,127.96	1 年以内	5.03	货款
上海实业交通电器有限公司电器制造厂	第三方	2,678,321.23	1 年以内	4.97	货款
上海佳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2,600,461.96	1 年以内	4.83	货款
合计		44,563,612.62		82.76	

（三）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677,333.92	100.00	7,632,644.08	100.00
合计	8,677,333.92	100.00	7,632,644.08	100.00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195,327.54	100.00
合计	4,195,327.54	100.00

2、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上海五金矿产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4,942,147.72	1 年以内	56.95%	合同未履行完毕
常州华威模具有限公司	第三方	1,536,000.00	1 年以内	17.70%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市电力公司嘉定供电分公司	第三方	518,652.97	1 年以内	5.98%	合同未履行完毕
宁波茂祥金属有限公司	第三方	453,510.00	1 年以内	5.23%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创志实业有	第三方	276,000.00	1 年以内	3.18%	合同未履行完毕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限公司					
合计		7,726,310.69		89.0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上海五金矿产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4,932,132.33	1 年以内	64.62%	合同未履行完毕
武汉法利莱切割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1,686,000.00	1 年以内	22.09%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市电力公司嘉定供电分公司	第三方	425,406.40	1 年以内	5.57%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创志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方	276,000.00	1 年以内	3.62%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市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第三方	211,724.34	1 年以内	2.77%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7,531,263.07		98.6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上海市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第三方	1,930,710.80	1 年以内	46.02%	合同未履行完毕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586,659.84	1 年以内	13.98%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市电力公司嘉定供电分公司	第三方	425,106.40	1 年以内	10.13%	合同未履行完毕
常州华威模具有限公司	第三方	349,800.00	1 年以内	8.34%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宝山铭伦涂装有限公司	第三方	209,886.54	1 年以内	5.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3,502,163.58		83.48%	

2014 年末预付款项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为筹备新产品的开发支付给上海五金矿产发展有限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预付款项增加 3,001,421.53 元，增长幅度 155.46%，并且为改善产品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向武汉法利莱切割系统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采购激光三维焊接系统支付 1,686,000.00 元。

3、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 其他应收款

1、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5 年 5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款项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5,120.90	99.20	502,785.95	100.00
组合小计	3,275,120.90	99.20	502,785.95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482.73	0.80	-	-
合计	3,301,603.63	100.00	502,785.95	100.00

(续上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款项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3,137.00	96.77	267,147.35	100.00
组合小计	793,137.00	96.77	267,147.35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482.73	3.23	-	-
合计	819,619.73	100.00	267,147.35	100.00

(续上表)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款项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1,758.10	94.77	141,586.81	100.00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组合小计	971,758.10	94.77	141,586.8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585.25	5.23	-	-
合计	1,025,343.35	100.00	141,586.81	1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情况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2,574,498.90	5.00	128,724.95	2,445,773.95
1至2年	50,000.00	10.00	5,000.00	45,000.00
2至3年	-	30.00	-	-
3至4年	563,122.00	50.00	281,561.00	281,561.00
4至5年	-	80.00	-	-
5年以上	87,500.00	100.00	87,500.00	0.00
合计	3,275,120.90		502,785.95	2,772,334.95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83,175.00	5.00	4,158.75	79,016.25
1至2年	-	10.00	-	-
2至3年	609,962.00	30.00	182,988.60	426,973.40
3至4年	-	50.00	-	-
4至5年	100,000.00	80.00	80,000.00	20,000.00
5年以上	-	100.00	-	-
合计	793,137.00		267,147.35	525,989.65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51,780.10	5.00	7,589.01	144,191.09
1至2年	689,978.00	10.00	68,997.80	620,980.20
2至3年	-	30.00	-	-
3至4年	130,000.00	50.00	65,000.00	65,000.00
4至5年	-	80.00	-	-
5年以上	-	100.00	-	-
合计	971,758.10		141,586.81	830,171.29

(3) 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5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市嘉定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	非关联方	2,422,000.00	1 年以内	73.36%	土地出让合同履约保证金
商春志	非关联方	209,000.00	3-4 年	6.33%	员工借款
蒯晓成	非关联方	139,988.00	3-4 年	4.24%	员工借款
李志明	非关联方	139,988.00	3-4 年	4.24%	员工借款
王栩	关联方	87,500.00	5 年以上	2.65%	员工借款
合计		2,998,476.00		90.82%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商春志	非关联方	235,000.00	2-3 年	28.67%	员工借款
蒯晓成	非关联方	148,323.00	2-3 年	18.10%	员工借款
李志明	非关联方	148,323.00	2-3 年	18.10%	员工借款
王栩	关联方	100,000.00	4-5 年	12.20%	员工借款
梁志敏	非关联方	78,316.00	2-3 年	9.56%	员工借款
合计		709,962.00		86.62%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商春志	非关联方	265,000.00	1-2 年	25.85%	员工借款
蒯晓成	非关联方	168,327.00	1-2 年	16.42%	员工借款
李志明	非关联方	168,327.00	1-2 年	16.42%	员工借款
王栩	关联方	130,000.00	3-4 年	12.68%	员工借款
梁志敏	非关联方	88,324.00	1-2 年	8.61%	员工借款
合计		819,978.00		79.9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主要为作为福利提供给员工的用于购置房子、车子等的员工借款，员工借款会逐月从发给员工的工资奖金里抵扣。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481,983.90 元，上涨约 302.82%，主要系公司购买土地支付给上海市嘉定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土地出让合同履行保证金 2,422,000.00 元所致。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482.73	0.80%	代交电费
合计		26,482.73	0.80%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482.73	3.23%	代交电费
合计		26,482.73	3.23%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102.52	2.64%	代交电费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482.73	2.58%	代交电费
合计		53,585.25	5.23%	

4、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核销原因	款项性质
上海骐鼎缓冲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	无法收回	货款
上海材料研究所标样研究开发部	非关联方	718.00	无法收回	货款
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	无法收回	货款
昆山荣杰仕自动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无法收回	货款
波力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	无法收回	货款
东莞市功达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	无法收回	货款
合计		32,218.00		

5、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五）存货

1、存货构成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25,621,586.01	115,401.96	25,506,184.05
低值易耗品	7,432,562.79	-	7,432,562.79
自制半成品	5,985,893.75	-	5,985,893.75
库存商品	7,107,253.18	18,452.10	7,088,801.08
合计	46,147,295.73	133,854.06	46,013,441.67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28,521,764.59	53,040.97	28,468,723.62
低值易耗品	4,838,052.90	-	4,838,052.90
自制半成品	6,736,049.80	-	6,736,049.80
库存商品	7,507,903.91	21,474.82	7,486,429.09
合计	47,603,771.20	74,515.79	47,529,255.41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22,111,652.32	31,883.95	22,079,768.37
低值易耗品	1,546,530.06	-	1,546,530.06
自制半成品	6,994,225.18	-	6,994,225.18
库存商品	6,542,087.39	7,315.59	6,534,771.8
合计	37,194,494.95	39,199.54	37,155,295.41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构成。其中，原材料主要系用于生产成品的生产用料、五金杂品、备品备件等，低值易耗品主要系生产用模具及各种周转箱等，自制半成品主要系材料经过加工过已经入半成品库但还没有成为最终成品的物料，库存商品主要系已经加工结束达到可销售状态进入成品库的物料等。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6,013,441.67 元，47,529,255.41 元、37,155,295.41 元，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 10,373,960.00 元，增长幅度为 27.92%。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部分产品的特殊性，使用了特定模具，这部分模具由客户购买提供公司使用。

（六）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

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5	47.5-95
运输设备	5～10	5	19-47.5
机器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器具工具及家具	5	5	19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63,545,193.14	5,238,135.25	256,102.04	68,527,226.3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626,611.41	-	-	15,626,611.41
机器设备	40,599,600.78	5,066,940.17	154,200.00	45,512,340.95
运输工具	1,961,030.22	23,931.62	-	1,984,961.84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528,353.98	23,726.49	9,594.35	542,486.12
办公设备	4,829,596.75	123,536.97	92,307.69	4,860,826.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863,674.78	2,209,452.13	147,170.28	33,925,956.63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40,868.35	324,839.04	-	6,665,707.39
机器设备	20,425,198.99	1,542,534.11	108,490.00	21,859,243.11
运输工具	1,310,366.41	95,979.31	-	1,406,345.72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464,579.49	10,881.10	8,691.67	466,768.91
办公设备	3,322,661.54	235,218.57	29,988.61	3,527,891.50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681,518.36	3,028,683.12	108,931.76	34,601,269.72
其中：房屋、建筑物	9,285,743.06	-324,839.04	-	8,960,904.02
机器设备	20,174,401.79	3,524,406.06	45,710.00	23,653,097.84
运输工具	650,663.81	-72,047.69	-	578,616.12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63,774.49	12,845.39	902.68	75,717.21
办公设备	1,506,935.21	-111,681.60	62,319.08	1,332,934.53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64,436,752.85	2,652,789.79	3,544,349.50	63,545,193.1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720,121.56	-	93,510.15	15,626,611.41
机器设备	41,424,004.29	1,688,743.73	2,513,147.24	40,599,600.78
运输工具	1,854,781.68	408,456.68	302,208.14	1,961,030.22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964,569.76	28,951.70	465,167.48	528,353.98
办公设备	4,473,275.56	526,637.68	170,316.49	4,829,596.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667,967.93	5,288,525.85	3,092,819.00	31,863,674.78
其中：房屋、建筑物	5,654,764.80	779,613.70	93,510.15	6,340,868.35
机器设备	18,986,716.74	3,526,171.74	2,087,689.49	20,425,198.99
运输工具	1,297,868.98	300,553.23	288,055.80	1,310,366.41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878,236.31	49,758.17	463,414.98	464,579.49
办公设备	2,850,381.10	632,429.01	160,148.57	3,322,661.54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768,784.92	-2,635,736.06	451,530.50	31,681,518.3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065,356.76	-779,613.70	-	9,285,743.06
机器设备	22,437,287.55	-1,837,428.01	425,457.75	20,174,401.79
运输工具	556,912.70	107,903.45	14,152.34	650,663.81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86,333.45	-20,806.47	1,752.50	63,774.49
办公设备	1,622,894.46	-105,791.33	10,167.92	1,506,935.21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61,748,330.67	2,758,302.60	69,880.42	64,436,752.8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720,121.56	-	-	15,720,121.56
机器设备	39,074,217.29	2,383,787.00	34,000.00	41,424,004.29
运输工具	1,776,780.40	83,760.68	5,759.40	1,854,781.68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969,734.54	21,306.24	26,471.02	964,569.76
办公设备	4,207,476.88	269,448.68	3,650.00	4,473,275.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527,305.93	5,195,138.68	54,476.68	29,667,967.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4,875,151.10	779,613.70	-	5,654,764.80
机器设备	15,586,379.07	3,420,525.17	20,187.50	18,986,716.74
运输工具	888,786.47	413,619.69	4,537.18	1,297,868.98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834,983.16	69,355.15	26,102.00	878,236.31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	2,342,006.13	512,024.97	3,650.00	2,850,381.10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221,024.74	-2,436,836.08	15,403.74	34,768,784.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844,970.46	-779,613.70	-	10,065,356.76
机器设备	23,487,838.22	-1,036,738.17	13,812.50	22,437,287.55
运输工具	887,993.93	-329,859.01	1,222.22	556,912.7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134,751.38	-48,048.91	369.02	86,333.45
办公设备	1,865,470.75	-242,576.29	-	1,622,894.46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68,527,226.35 元，累计折旧 33,925,956.63 元，账面净值为 34,601,269.72 元。2015 年 1-5 月公司固定资产新增 5,238,135.25 元，主要系公司为改善产品的生产工艺以及提高生产效率，购买了汽车座椅托架激光三维焊接系统。

报告期末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嘉定区徐行镇宝凤路 505 号面积为 20,080.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上建筑面积 14,126.23 平方米的厂房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4,337,168.64 元和在期间 201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1 日的最高额抵押贷款权限（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200 万元）以及在期间 2013 年 5 月 2 日至 2016 年 4 月 25 日的最高额抵押贷款权限（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790 万元），上述厂房屋原值人民币 13,761,240.80 元、净值人民币 8,308,605.75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人民币 13,761,240.80 元、净值人民币 8,962,264.69 元），土地原值人民币 7,979,126.00 元、净值人民币 6,689,167.31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人民币 7,979,126.00 元、净值人民币 6,848,749.82 元）。

（七）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 □ □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	244,080.00	-	244,080.00	143,080.00	-	143,080.00
土地	-	-	-	7,422,000.00	-	7,422,000.00

合计	244,080.00	-	244,080.00	7,565,080.00	-	7,565,080.00
项目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	63,080.00		-		63,080.00	
土地	5,000,000.00		-		5,000,000.00	
合计	5,063,080.00		-		5,063,080.00	

在建工程 2015 年 5 月末余额 244,080.00 元,较 2014 年年末余额 7,565,080.00 元减少 96.77%, 主要原因系公司土地使用权取得权证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增加	2015 年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7,979,126.00	13,921,988.00		21,901,114.00
土地使用权	7,979,126.00	13,921,988.00		21,901,114.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289,958.69	182,509.27		1,472,467.96
土地使用权	1,289,958.69	182,509.27		1,472,467.96
三、账面价值合计	6,689,167.31	13,739,478.73		20,428,646.04
土地使用权	6,689,167.31	13,739,478.73		20,428,646.04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增加	2014 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7,979,126.00			7,979,126.00
土地使用权	7,979,126.00			7,979,126.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130,376.18	159,582.51		1,289,958.69
土地使用权	1,130,376.18	159,582.51		1,289,958.69
三、账面价值合计	6,848,749.82	-159,582.51		6,689,167.31
土地使用权	6,848,749.82	-159,582.51		6,689,167.31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7,979,126.00			7,979,126.00
土地使用权	7,979,126.00			7,979,126.00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970,793.67	159,582.51		1,130,376.18
土地使用权	970,793.67	159,582.51		1,130,376.18
三、账面价值合计	7,008,332.33	-159,582.51		6,848,749.82
土地使用权	7,008,332.33	-159,582.51		6,848,749.82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公司不存在从关联方购入无形资产的情况。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两处土地，均已取得房地产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宗地 A：为上海诚烨厂区用地，证载土地使用者为：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土地座落：徐行镇宝凤路 505 号；房地产权证号为：沪房地嘉字（2008）第 005490 号；地号：嘉定区曹王镇 5 街坊 6/9 丘；土地登记用途为：工业；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使用年限：50 年，使用年限为 200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56 年 12 月 21 日；土地登记面积为：20080 平方米。

宗地 B：是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造厂房项目所在嘉定区徐行镇地块，证载土地使用者为：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土地座落：嘉定区徐行镇 55 街坊 6/22 丘；房地产权证号为：沪房地嘉字（2015）第 017128 号；地号：嘉定区徐行镇 55 街坊 6/22 丘；土地登记用途为：工业；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使用年限：50 年，使用年限为 2015 年 1 月 30 至 2065 年 1 月 29 日；土地使用权面积 13449.1 平方米。

报告期末，公司以嘉定区徐行镇宝凤路 505 号面积为 2008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上建筑面积 14,126.23 平方米的厂房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19,749,117.83 元和在期间 201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1 日的最高额抵押贷款权限（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200 万元，合同编号：20121000536201）以及在期间 2013 年 5 月 2 日至 2016 年 4 月 25 日的最高额抵押贷款权限（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790 万元，合同编号：20131000148201），上述厂房屋原值人民币 13,761,240.80 元、净值人民币 8,090,719.4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人民币 13,761,240.80 元、净值人民币 8,308,605.75 元），土地原值人民币 7,979,126.00

元、净值人民币 6,622,674.6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人民币 7,979,126.00 元、净值人民币 6,689,167.31 元）。

（九）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5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70,474.05	347,563.64			618,037.69
跌价准备	74,515.79	59,338.27			133,854.06
合计	344,989.84	406,901.91			751,891.75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66,337.37	143,351.47		39,214.79	270,474.05
跌价准备	39,199.54	35,316.25			74,515.79
合计	205,536.91	178,667.72		39,214.79	344,989.84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9,588.92	42,853.38		36,104.93	166,337.37
跌价准备	239,664.85	200,465.31			440,130.16
合计	399,253.77	243,318.69		36,104.93	606,467.53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以及存货的跌价准备。

六、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9,749,117.83	4,337,168.64	13,064,735.98
合计	19,749,117.83	4,337,168.64	13,064,735.98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余额 19,749,117.83 元

均为向工商银行取得。公司将所有土地使用权与厂房抵押给工商银行嘉定支行，获得短期借款 19,749,117.83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对其短期借款余额为 19,749,117.83 元。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具体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元)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借款类别
工商银行嘉定支行	311,283.32	2015 年 1 月 26 日	2015 年 11 月 6 日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嘉定支行	2,823,656.00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11 月 6 日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嘉定支行	4,320,605.42	2015 年 2 月 27 日	2015 年 11 月 6 日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嘉定支行	2,240,000.00	2015 年 3 月 13 日	2015 年 11 月 6 日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嘉定支行	3,500,000.00	2015 年 3 月 30 日	2016 年 3 月 18 日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嘉定支行	3,000,000.00	2015 年 4 月 20 日	2016 年 3 月 18 日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嘉定支行	3,553,573.09	2015 年 3 月 30 日	2016 年 3 月 3 日	短期借款
合计	19,749,117.83			

报告期内公司按期还本付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年以内	49,344,957.85	98.94%	37,885,139.63	99.43%	39,181,050.88	99.44%
1-2 年 (含 2 年)	310,677.10	0.62%	170.94	0.00%	220,317.23	0.56%
2-3 年	170.94	0.00%	217,324.92	0.57%	23.94	0.00%
3 年以上	217,348.86	0.44%	23.94	0.00%		
合计	49,873,154.75	100%	38,102,659.43	100%	39,401,392.05	100%

1、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	1,322,000.00	377,091.00	-
应付账款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128,561.50	14,752.50	-
应付账款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1,116.00	8,180.00	33,188.75
应付账款	上海创吟贸易中心	-	-	1,402,152.89
应付账款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	-	2,700,961.08

3、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无锡复达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54,367.77	货款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73,949.58	货款
上海骏裕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8,242.99	货款
上海安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0,959.00	货款
上海永太汽车零部件厂	非关联方	2,993,614.18	货款
合计		29,651,133.52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无锡复达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95,179.99	货款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73,049.79	货款
上海安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3,414.40	货款
上海鹏众钢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5,168.03	货款
上海骏裕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2,851.87	货款
合计		27,419,664.08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无锡复达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00,564.34	货款

上海骏裕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40,684.27	货款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17,871.18	货款
上海安睿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23,680.71	货款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00,961.08	货款
合计		30,483,761.58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原材料的货款。2014 年末应付账款为 38,102,659.43 元，较 2013 年末降幅为 3.30%，主要系公司同期生产保持稳定，适当缩短了付款账期。

（三）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8,433.40	4.52%	33,349.40	18.14%	219,580.00	99.82%
1 至 2 年	27,680.00	14.83%	150,100.00	81.64%	0.60	0.00%
2 至 3 年	150,100.00	80.43%	0.60	0.00%	400.00	0.18%
3 至 4 年	0.60	0.00%	400.00	0.22%	-	-
4 至 5 年	400.00	0.21%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186,614.00	100	183,850.00	100	219,980.60	100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废料回收押金和工作服押金。上海翔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上海益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宏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废料回收服务，王伟、李剑峰、周永发为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其他应付款为废料回收押金及运输服务押金。

2、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1）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上海翔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上海益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上海康得利阀门锻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工作服押金	非关联方	20,980.00	押金
王伟	非关联方	5,000.00	押金
李剑峰	非关联方	5,000.00	押金
周永发	非关联方	5,000.00	押金
合计		185,980.00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上海翔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上海益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上海康得利阀门锻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工作服押金	非关联方	18,180.00	押金
王伟	非关联方	5,000.00	押金
李剑峰	非关联方	5,000.00	押金
周永发	非关联方	5,000.00	押金
合计		183,180.00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上海翔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上海益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上海嘉定宏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上海康得利阀门锻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押金
工作服押金	非关联方	19,480.00	押金
合计		219,480.00	

上海翔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上海益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宏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康得利阀门锻造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废料回收服务，以及王伟、李剑峰、周永发为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其他应付款为废料回收押

金、运输费押金。另有工作服押金，为公司员工入职定制工作服时所付押金款项。其他应付款未见大幅增加。

3、期末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20,000,000.00	20,000,000.00	15,510,696.51
未分配利润	52,648,364.08	76,249,206.02	59,330,519.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648,364.08	136,249,206.02	114,841,216.00

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诚烨有限原股东全部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改制基准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截至改制基准日诚烨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12,648,364.08 元，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12,648,364.08 元按约 2.5033:1 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股本 45,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未折股本部分人民币 67,648,364.08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
1	朱玉琛	公司股东	11,250,000 股
2	顾忠明	公司股东	11,250,000 股
3	周超	公司股东	11,250,000 股
4	闻广秋	公司股东	11,250,000 股

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为一致行动人。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机构	姓名	职务	持股情况
董事会	朱玉琛	董事长	11,250,000 股
	王栩	副董事长	-
	周超	董事	11,250,000 股
	顾忠明	董事	11,250,000 股
	葛效礼	董事	-
监事会	朱晓锋	监事会主席	-
	高晓峰	职工监事	-
	郑亚萍	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	葛效礼	总经理	-
	王栩	副总经理	-
	王振川	财务负责人	-
	王振川	董事会秘书	-

3、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无。

4、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参股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企业（加参股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泉逸贸易商行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上海创吟贸易中心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5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6	上海申秦汽车专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7	秦皇岛博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8	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9	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间接参股的企业
10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11	秦皇岛国昌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12	天津贝林思磨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13	思维自动化设备（天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14	思维精密工具（天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15	秦皇岛哥特尼橡塑模具有限公司 （已被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实际控制人关联
16	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联

17	烟台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联
----	----------------	---------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期间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2015 年 1-5 月	1,493,752.14	1.38%
			2014 年	1,349,104.27	0.50%
			2013 年	752,075.21	0.29%
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2015 年 1-5 月	12,820.51	0.01%
			2014 年	85,470.09	0.03%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2015 年 1-5 月	6,137,285.30	5.68%
			2014 年	3,393,577.34	1.25%
			2013 年	5,893,008.27	2.23%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2015 年 1-5 月	110,075.32	0.10%
			2014 年	454,602.20	0.17%
			2013 年	217,435.00	0.08%
合计			2015 年 1-5 月	7,753,933.27	7.18%
			2014 年	5,282,753.90	1.94%
			2013 年	6,862,518.48	2.60%

公司从关联方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采购滚压模具、拉弯模具，为定制模具，2015 年 1-5 月采购额仅占采购总额 1.38%，参考市场价格采购；公司从关联方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采购塑料夹头，采购金额占比较小，2015 年 1-5 月采购额仅占采购总额 0.10%，参考市场价格采购；公司从关联方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采购焊钳电缆，采购金额占比较小，2015 年 1-5 月采购额仅占采购总额 0.01%，参考市场价格采购；公司向关联方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采购 Model Z 车型五个零件，以补充公司对客户南京大众产能不足情况，参考市场价格采购。

2015 年度关联采购方为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

限公司均参照市场价格定价，总体占比均较小，因此目前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

(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期间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015 年 1-5 月	1,632,824.79	0.99%
			2014 年	6,055,859.28	1.59%
			2013 年	3,555,870.38	0.97%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015 年 1-5 月	0.00	0.00%
			2014 年	147,369.77	0.04%
			2013 年	15,928.00	0.00%
合计			2015 年 1-5 月	1,632,824.79	0.99%
			2014 年	6,203,229.05	1.63%
			2013 年	3,571,798.38	0.97%

公司向关联方凌云恒晋及程达汽车销售的金额较小，2014 年度总关联销售金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不足 2%，对公司独立性影响较小。公司对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相关关联销售自 2015 年已经清理，股东朱玉琛转让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份正在办理中。

(3)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期间	销售金额（元）	占管理费用的比例（%）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房租	参考市场价格	2015 年 1-5 月	264,974.00	3.62%
			2014 年	529,948.00	5.66%
			2013 年	529,948.00	6.60%
合计			2015 年 1-5 月	264,974.00	3.62%
			2014 年	529,948.00	5.66%
			2013 年	529,948.00	6.60%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房租金额较小，不构成对关联方重大依赖。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期间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上海创吟贸易中心	采购货物	非市场价格	2014 年	46,225,372.03	16.98%
			2013 年	13,048,782.79	4.95%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非市场价格	2014 年	6,015,339.73	2.21%
			2013 年	9,313,326.87	3.53%
上海泉逸贸易商行	采购货物	非市场价格	2013 年	32,794,956.29	12.43%
合计			2015 年 1-5 月	0.00	0.00%
			2014 年	52,240,711.76	19.19%
			2013 年	55,157,065.95	20.91%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向关联方上海创吟贸易中心、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上海泉逸贸易商行采购钢带原料，采购价格高于市场价。钢带原料定价一般按照宝钢钢材基价加成确定。经测算，报告期内，2013 年 10-12 月，向上海创吟贸易中心采购价格平均高于市场价 20%，2013 年向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采购价格平均高于市场价 20%，2013 年 1-8 月向上海泉逸贸易商行采购价格高于市场价格 38%；2014 年 1-9 月向上海创吟贸易中心及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采购价格平均高于市场价 20%。对相关财务数据影响如下：

关联方	期间	采购价格（元）	加价比例	公允价格（元）
上海创吟贸易中心	2014 年	46,225,372.03	20.00%	38,521,143.36
	2013 年	13,048,782.79	20.00%	10,873,985.66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2014 年	6,015,339.73	20.00%	5,012,783.11
	2013 年	9,313,326.87	20.00%	7,761,105.73
上海泉逸贸易商行	2013 年	32,794,956.29	38.00%	23,764,461.08

相应应调减营业成本、调增利润总额、调增净利润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成本调减	8,706,785.29	12,757,513.49

利润总额调增	8,706,785.29	12,757,513.49
所得税调增	2,176,696.32	0.00
净利润调增	6,530,088.97	12,757,513.49

注：公司 2013 年按照营业收入的 1.25% 税率核定征收所得税，2014 年按 25% 的税率查账征收所得税。2013 年、2014 年上海创吟贸易中心、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上海泉逸贸易商行均按照营业收入的 1.25% 税率核定征收所得税。故上述关联交易对 2013 年的所得税没有影响。

公司自 2014 年 9 月开始，公司已经终止了上海创吟贸易中心、上海泉逸贸易商行、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采购。公司自 2014 年 9 月份开始办理上海创吟贸易中心、上海泉逸贸易商行、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的注销手续，其中，上海创吟贸易中心注销日期为：2015 年 5 月 4 日，上海泉逸贸易商行注销日期为 2013 年 12 月 19 日；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取得注销税务登记通知书，因工商注销登记的公示期延长为三个月，故注销工商登记通知书预计在 2016 年 1 月取得。

针对上述高于市场价值的采购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出具了承诺函，承诺若诚烨股份因上述关联交易而涉及特别纳税调整事项，需要补缴税款的，承诺人将全部应补缴税款足额补偿给诚烨股份。

（2）关联方资金占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王栩	副董事长	87,500.00	100,000.00	130,000.00

王栩其他应收款为公司向其提供的员工买房借款，不存在其他重大资金占用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王栩已归还该笔款项。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1,294,982.52	1,094,945.72	997,598.14

应收账款余额均为货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26,482.73	26,482.73	26,482.73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27,102.52
王栩	副董事长	87,500.00	100,000.00	130,000.00

上海恒君实业有限公司、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代付电费款项；王栩其他应收款余额为公司向其提供的员工买房借款。

3、预付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上海泉逸贸易商行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1,644.64

预付款项余额均为货款。

4、应付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秦皇岛方华埃西姆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间接参股的企业	1,322,000.00	377,091.00	-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企业	2,128,561.50	14,752.50	-
上海程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31,116.00	8,180.00	33,188.75
上海创吟贸易中心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	-	-	1,402,152.89

	企业			
上海信禄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	2,700,961.08

应付账款余额均为货款。

5、其他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朱玉琛	董事长	-	-	2,000,000.00
周超	董事	-	-	2,000,000.00
闻广秋	股东	-	-	2,000,000.00
顾忠明	董事	-	-	2,000,000.00

其他长期应付款均为向股东借款，目前已经全部归还。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主要由公司管理层商讨决定。诚烨股份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于2015年7月2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决议。

1、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主要规定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1）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2）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3）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一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不含本数）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不含本数）以下的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可授权总经理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含本数）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含本数）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批准；但公司与关联方达成的交易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30%以上的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十二条规定，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第十三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当明确、具体。

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执行情况

2015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确认以上关联交易系公司基于实际需要制定并实际履行完毕，履行过程得到了公司全体股东的确认，不存在向股东的利益倾斜、利益输送、定价不公允及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避免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7 月 20 日，为诚烨有限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天健兴业资

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于评估基准日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字号为天兴评报字【2015】第 0623 号的《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项目所涉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以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主要评估方法,评估结果为 14,116.96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1,264.84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14,116.96 万元,评估增值 2,852.12 万元,增值率 25.32 %。整体变更后资产负债仍按照账面价值入账。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0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0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报告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7 月 1 日、9 月 1 日,诚烨有限作出了同意按股权比例分配 2013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的股东会决议。分配给周超、朱玉琛、顾忠明、闻广秋股利,三次分别为 4,055,954.84 元、1,562,500.00 元、3,125,000.00 元,三次分配合计 34,973,819.36 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5 月 1 日,诚烨有限作出了同意按股权比例分配 2014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的股东会决议。分配给周超、朱玉琛、顾忠明、闻广秋股利,两次分别为 2,625,000.00 元、9,125,000.00 元,两次分配合计 47,000,000 元。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二、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十三、风险提示

（一）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原值为 21,740,366.8 元，其中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13,761,240.80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7,979,126.00 元。上述资产抵押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目前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对相关资产的使用。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偿还借款，抵押权人有权依法请求对抵押物、质押物进行处置。届时，公司将失去被处置部分的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其正常生产经营将因此受到一定的影响。

（二）对单一客户依赖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148,597,875.13 元、325,834,063.68 元、327,512,554.54 元，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0.03%、85.69%、89.12%。报告期内公司向第一大客户上海大众的销售收入金额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106,643,595.23、227,269,286.81、233,552,156.60，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64.61%、59.77%、63.55%。从数据来看，公司对单一客户的销售较为集中，如果主要客户选择其他供应商，势必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利润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金额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165,062,456.88 元、380,220,622.10 元、367,505,033.02 元，营业收入 2014 年比 2013 年增长 3.46%。同期公司净利润 2015 年 1-5 月、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23,399,158.06 元、56,381,809.38 元、69,608,932.53 元，净利润 2014 年比 2013

年减少 19%。2014 年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按照营业收入的 1.25% 税率核定征收所得税，2014 年按 25% 的税率查账征收所得税，所得税增加 355.13%。因公司与下游客户合作多年，目前收入增长缓慢，若中国汽车行业增长进一步放缓，公司将面临利润下滑风险。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治理不够规范，存在诸如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制度、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等不规范现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制定了《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和员工尚需学习和贯彻新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此外，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也愈加复杂，这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按设计有效执行，公司治理风险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成长。

（五）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业务往来，包括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采购关联方商品接受劳务和取得关联方借款业务。上述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薄弱，未制定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制度，存在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公司采取以下防范措施降低风险：（1）股份公司成立后，对有限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进行整改，关联销售与采购交易严格采用市场定价机制。（2）股份公司制定并执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强化公司关联交易的规范运作。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的执行以上措施，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仍然存在。

（六）补缴税款风险

2014 年度，公司因关联交易存在被税务主管机关作出特别纳税调整，存在补缴税款的法律风险。2014 年度因高于市场价值的采购关联交易需调增所得税 2,176,696.32 元。公司的控股股东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出具了承诺函，承诺若上海诚烨因上述关联交易而涉及特别纳税调整事项，需要补缴税款的，承诺人将全部应补缴税款金额足额补偿给上海诚烨。

第五章 定向发行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股票发行情形的说明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但发行对象应当符合本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1 名法人股东，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合计 5 名，故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

综上，公司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201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前述议案，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为上海质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14 元，认购数量为 5,000,000 股。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15]第 4678 号），公司 2015 年 1-5 月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 2.50 元，每股收益为 0.52 元。参考上述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及公司成长性等因素，公司与投资者沟通协商后，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14 元。

三、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15 年 10 月在职的 14 名核心员工及诚烨股份 4 名股东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共同出资设立上海质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截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实缴出资合计 157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1JL02N1U, 住所为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 9565 号 1 幢 2 层 R 区 248 室, 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资产管理,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 201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2 日。

上海质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葛效礼	251.20	16.00%
王栩	157.00	10.00%
王振川	157.00	10.00%
朱晓锋	94.20	6.00%
郑亚萍	94.20	6.00%
唐晓燕	94.20	6.00%
盛铭霞	94.20	6.00%
汪健	94.20	6.00%
商春志	94.20	6.00%
高晓峰	47.10	3.00%
周超	98.125	6.25%
闻广秋	98.125	6.25%
朱玉琛	113.825	7.25%
顾忠明	82.425	5.25%
合计	1570.00	100.00%

四、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 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本次发行前, 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所持限售股数量(股)
1	朱玉琛	11,250,000	25.00	11,250,000
2	顾忠明	11,250,000	25.00	11,250,000
3	周超	11,250,000	25.00	11,250,000
4	闻广秋	11,250,000	25.00	11,250,000
合 计		45,000,000	100	45,000,000

2、本次发行后, 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所持限售股数量（股）
1	朱玉琛	11,250,000	22.50	11,250,000
2	顾志明	11,250,000	22.50	11,250,000
3	周超	11,250,000	22.50	11,250,000
4	闻广秋	11,250,000	22.50	11,250,000
5	上海质域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	5,000,000	10.00	5,000,000
合 计		50,000,000	100	50,000,000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以直接持有股份为口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0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000,000	100.00	45,000,000	90.0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3,750,000	75.00	33,750,000	67.5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5,000,000	1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5,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总股本		45,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2、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4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5人。

3、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为1570.00万元；与本次发行前相比较，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幅度的提高，资产结构更趋稳健、公司整体财务实力增强。

4、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结构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以，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以直接持有股份为口径)：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朱玉琛	董事长	11,250,000	25.00	11,250,000	22.50
2	顾忠明	董事	11,250,000	25.00	11,250,000	22.50
3	周超	董事	11,250,000	25.00	11,250,000	22.50
合计			33,750,000	75.00	33,750,000	67.50

五、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质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诚烨股份的员工持股平台，持股人员原则上为诚烨股份核心员工，由董事会提名，股东会决议。核心员工持股计划规定核心员工持有的股份自诚烨股份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一年内为禁售期；核心员工所持股份禁售期结束后五年内为限售期，在五年限售期内每年的解禁比例为其间接持有的挂牌前诚烨股份的30%、20%、20%、20%、10%，每年的解禁时间为

6月30日。诚烨股份发起人间接持有的诚烨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在诚烨股份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两年。

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诚烨股份4名发起人股东朱玉琛、顾忠明、周超、闻广秋为上海质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合计持有上海质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5%的财产份额。

第六章 有关声明（附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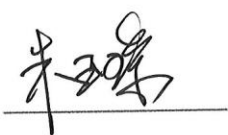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朱玉琛



周超



顾忠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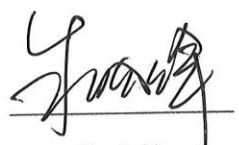
王栩



葛效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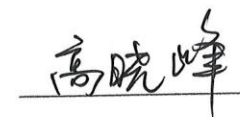
王振川



朱晓锋



郑亚萍



高晓峰

上海诚烨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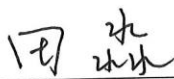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任 澎

项目负责人：



田 森

项目组成员：



王 一



焦 艳



黄 夏



赵肖萌



宋丽娜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8 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宁宁

经办律师：



赵威



汤荣龙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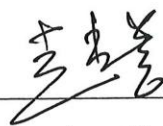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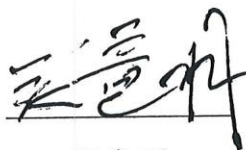


孙 勇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 蓉



张意明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12 月 18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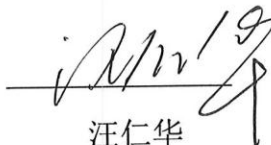


孙建民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赵任任



汪仁华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8日

第六章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任澎（职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表本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对所分管部门已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对外签署下列法律文件：

一、 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文件

- 1、 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主办券商声明；
- 2、 主办券商关于推荐 XX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 3、 主办券商对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 4、 主办券商对电子文件和书面文件保持一致的声明。

二、 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文件

- 1、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 2、 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主办券商声明；
- 3、 主办券商关于 XX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意见；
- 4、 优先股发行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三、 新三板项目相关协议

- 1、 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 2、 新三板项目相关的保密协议；
- 3、 财务顾问类相关协议：包括企业改制、挂牌公司股票发行、申请挂牌同时股票发行，及收购、重大资产重组、优先股



相关的财务顾问协议；

- 4、 为新三板挂牌公司发行公司债、私募债、可转债等产品提供服务，所需签署的相关协议。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如发生授权人或被授权人在公司不再担任相关职务的，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失效。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被授权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9月18日